

中華民國111年度

交通作業基金

觀光發展基金分預算

交通部觀光局 編



## 目 次

壹、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4-1 ~ 4-6
貳、主要表	
一、收支餘絀預計表	4-7
二、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4-8
三、餘絀撥補預計表	4-9
四、現金流量預計表	4-10
參、明細表	
一、勞務收入明細表	4-11
二、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4-12 ~ 4-13
三、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4-14
四、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4-15
五、勞務成本明細表	4-16
六、勞務成本說明	4-17 ~ 4-25
七、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4-26
八、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	4-27 ~ 4-33
九、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4-34
十、業務外費用明細表說明	4-35
十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4-36 ~ 4-37
十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4-38 ~ 4-39
十三、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4-40 ~ 4-41
十四、資產折舊明細表	4-42
十五、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4-43
十六、長期債務舉借餘額明細表	4-44
十七、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4-45
肆、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4-47 ~ 4-50
二、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4-51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4-52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4-54 ~ 4-55
五、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4-56
六、各項費用彙計表	4-57 ~ 4-58
七、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4-59
八、補辦預算明細表	4-60
伍、附錄	
一、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4-61 ~ 4-73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宗旨

行政院於 86 年 3 月 6 日第 2517 次院會提示：發展觀光如無相當資源配合或適當誘因，將徒託空言，因此似可考慮設立觀光發展基金，突破傳統的統收統支觀念，以因應主客觀環境的改變及未來的實際需要。案經行政院主計總處提報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小組第 8 次委員會議討論，決議陳報行政院，並奉行政院 86 年 9 月 22 日院臺 86 交 35882 號函同意辦理；本基金自 88 年度奉准設置。

### 二、組織概況

本局組織條例修正案業經總統於 90 年 6 月公布。因應業務需要，設企劃組、業務組、技術組、國際組、國民旅遊組、旅宿組 6 組；秘書、人事、政風、主計、公關、資訊 6 室；下轄東北角暨宜蘭海岸、東部海岸、花東縱谷、澎湖、馬祖、北海岸及觀音山、參山、日月潭、阿里山、雲嘉南濱海、西拉雅、茂林及大鵬灣等 13 個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又分設 16 個駐境外辦事處，以及旅遊服務中心、臺灣桃園國際機場旅客服務中心、高雄國際機場旅客服務中心。以上分別辦理內部各層業務，全力推展國家觀光事業，本基金編制聘僱人員 126 人。

###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分預算。

##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 一、前(109)年度決算結果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170 億 7,361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73 億 1,762 萬 5 千元，增加 97 億 5,599 萬 4 千元，約 133.32%，主要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之補助收入，致其他業務收入增加。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285 億 9,168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69 億 4,879 萬 7 千元，增加 216 億 4,289 萬元，約 311.46%，主要係因應新冠肺炎

疫情，依據「交通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辦理相關補助方案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4 億 6,785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8,393 萬 7 千元，增加 2 億 8,391 萬 4 千元，約 154.35%，主要係地方政府繳回「跨域亮點及特色增值計畫」工程自償性經費、「春遊專案」補助案件等賸餘款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1 億 2,003 萬元，較預算數 50 萬元，增加 1 億 1,953 萬元，約 23,906%，主要係墾丁福華飯店權利金實際收入較應收估計數減少所致。
- (五)收支餘絀：決算數短絀 111 億 7,024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賸餘 5 億 5,226 萬 5 千元，減少 117 億 2,251 萬 2 千元，約 2,122.62%，係收支相抵結果。
-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決算數 8 億 5,898 萬 8 千元，可用預算數 8 億 7,112 萬 9 千元，執行率約 98.61%。

## 二、上(110)年度預算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一)業務收入：預計業務收入 10 億 2,817 萬 7 千元，實際業務收入 71 億 4,463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增加 61 億 1,645 萬 7 千元，增加 594.88%，主要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之補助收入，致其他業務收入增加。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預計業務成本與費用 15 億 6,716 萬 4 千元，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11 億 4,158 萬 7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4 億 2,557 萬 7 千元，減少 27.16%，主要係補助機關、團體辦理觀光活動案件，因疫情影響，多數活動取消或延緩舉辦，及因應全球疫情又有升高趨勢，國際行銷大部分宣傳計畫均配合當地疫情動態延後辦理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預計業務外收入 6,790 萬元，實際業務外收入 1 億 4,873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增加 8,083 萬 9 千元，增加 119.06%，主要係地方政府繳回「跨域亮點及特色增值計畫」工程自償性經費等賸餘款，及辦理 109 年第 4 季旅行業薪資補貼計畫、2019-2020 年日本地區國際宣傳案等實際支付數較估計應付數減少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預計業務外費用 25 萬 2 千元，實際業務外費用 99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增加 74 萬 6 千元，增加 296.03%，主要係配合國家資通安全維護，辦理大陸品牌資、通訊設備未到期報廢之財產交易短絀所致。



(五)收支賸餘：預計短絀 4 億 7,133 萬 9 千元，實際賸餘 61 億 5,078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增加 66 億 2,212 萬 7 千元，係收支相抵結果。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預算數 8,423 萬 6 千元，實際數 241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8,182 萬 1 千元，主要係特別預算項下辦理溫泉業者軟硬體設施改善及品牌行銷計畫，暫不執行，經費移緩濟急調整至安心旅遊計畫所致。

## 參、業務計畫

### 一、營運計畫

(一)目標名稱：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110-114 年)

(二)目標預算：業務計畫編列預算數 39 億 6,827 萬 9 千元

(三)目標內容：

落實「觀光立國」、「觀光主流化」、「觀光圈」之施政理念，透過「打造魅力景點、整備主題旅遊、優化產業環境、推展數位體驗、廣拓觀光客源」五大執行策略，致力型塑臺灣成為亞洲旅遊重要目的地。

1. 打造魅力景點 9 億 7,000 萬元：盤點整體觀光資源，訂定區域旅遊主軸，並打造標竿景區，營造國家風景區一處一特色；營造地方魅力景點，優化地方景點品質，維護及宣導旅遊安全，整備景區通用環境，以落實永續、整合、優質之理念。

2. 整備主題旅遊 7 億 3,653 萬 5 千元：持續深化主題旅遊，如生態、海灣、小鎮、山脈、自行車旅遊，尤其推動 2022 鐵道觀光旅遊年十大亮點，並擘劃跳島、博物館觀光、部落觀光等主題；同時，持續推動在地旅遊媒合及臺灣節慶活動推廣，如「台灣觀光雙年曆」活動、國際標竿觀光活動之傳承。

3. 優化產業環境 4 億 304 萬元：提升觀光產業創新服務，優化產業品牌化及數位化經營，加強輔導管理機制，推展無障礙及友善旅宿環境，輔導觀光遊樂業多元轉型；持續培訓觀光產業人才及稀少語別旅遊接待人力等。

4. 推展數位體驗 4 億 2,340 萬元：強化觀光資料匯流，建置觀光大數據平台及數位科技體驗，完備網站與 APP 應用服務，推動探索行動化、體驗立體化(AR、VR)等數位增值服務；強化 I-center 品牌化及商業模式，及推動台灣好行、台灣觀巴等便利自由行旅運服務。

- 廣拓觀光客源 14 億 3,530 萬 4 千元：配合疫情變化，加強線上行銷，維繫對臺旅遊熱度，並針對重點十國精準行銷、新興潛力市場加強開拓，郵輪市場、穆斯林市場及潛力族群等特定客群市場強力開發；檢視臺灣觀光品牌未來性及延伸效益，配合及推廣區域觀光發展組織整合資源，鼓勵地方赴海外行銷。

##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 (一) 專案計畫

#### 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9-112 年)

- 計畫目的：發揮地方觀光特色、提升國家風景區服務品質、擴大旅遊線及面的串聯，促進區域均衡發展。
- 計畫內容(含目標能量)：區分國際及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建設，妥善國家風景區經營管理，以景點分級原則，發揮 13 處國家風景區在地觀光特色，營造主題式、通用化旅遊環境，全面提升遊憩體驗及品質，並透過設施出租、推動重大促參案件、落實使用者付費及跨域合作等方式，積極提升觀光建設自償能力。
- 計畫期間：自 109 年 1 月至 112 年 12 月止，共 4 年。
- 計畫投資總額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資金來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109	800,000	營運資金	800,000		
110	0	營運資金	0		
111	0	營運資金	0		
112	270,000	營運資金	270,000		
合計	1,070,000	營運資金	1,070,000		

註：依據「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9-112 年)」總經費 130.29 億元，觀光發展基金 4 年負擔部分以 10.7 億元為上限。

#### 5. 效益分析：

- 持續完善主題式及通用化旅遊環境，營造創新主題式深度旅遊景點，帶動地方景點國際化，提升遊憩體驗及品質。

(2)提供完善旅遊環境與多樣性遊憩空間，建構友善旅遊環境，提供高品質之遊憩體驗。

(二)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 3,911 萬 9 千元，均係一次性項目，並由自有資金支應，編列項目如次：

1. 機械及設備 2,171 萬 2 千元，主要係辦理本局及各管理處資訊設備之汰換及增購經費。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859 萬 1 千元，主要係辦理本局各管理處車輛之汰換經費。

3. 什項設備 881 萬 6 千元，主要係辦理本局及各管理處零星設備之汰換及增購經費。

三、長期債務之舉借及償還：為因應 Tourism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110-114 年)經費所需，自有資金不足向金融機構融資舉借 47 億 7,222 萬 6 千元。

#### 肆、預算概要

#####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一)本年度業務收入 40 億 8,532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1 億 7,017 萬 3 千元，減少 20 億 8,485 萬 3 千元，約 33.79%，主要係預期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出境旅客銳減，致其他勞務收入減少。

(二)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 79 億 8,760 萬 6 千元(包括 Tourism 2025 業務計畫：39 億 6,827 萬 9 千元；基本維運：23 億 4,257 萬 7 千元；特別預算：16 億 7,67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6 億 1,608 萬 2 千元，增加 13 億 7,152 萬 4 千元，約 20.73%，主要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撥入基金執行之計畫經費增加所致。

(三)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1 億 9,234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3,328 萬 5 千元，增加 5,906 萬 1 千元，約 44.31%，主要係增加雜項收入所致。

(四)本年度業務外費用 2,222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0 萬元，增加 2,172 萬 6 千元，約 4,345.2%，主要係 111 年度為因應 Tourism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110-114 年)經費所需，自有資金不足向金融機構融資舉借，致利息費用增加。

(五)本年度業務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37 億 3,216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 3 億 1,312 萬 4 千元，增加 34 億 1,904 萬 2 千元，約 1,091.91%。

#####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一)本期短絀 37 億 3,216 萬 6 千元。

(二)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81 億 7,447 萬 7 千元。

###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 億 2,917 萬 6 千元，包括：

1. 本期短絀 37 億 3,216 萬 6 千元。

2. 調整項目 5 億 299 萬元，係折舊、減損及折耗與攤銷。

(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 億 5,943 萬 4 千元，包括：

1. 增加準備金 15 億 1,000 萬元。

2.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11 萬 9 千元。

3. 增加無形資產 1,031 萬 5 千元。

(三)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7 億 7,222 萬 6 千元，係增加長期負債。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1,638 萬 4 千元。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 億 8,592 萬 4 千元。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 億 6,954 萬元。

四、補辦預算事項：觀光發展基金 110 年度為辦理「Tourism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110-114 年）」，先舉借債務因應資金缺口，業奉行政院 110 年 7 月 12 日院授主基綜字第 1100201012 號函同意先行辦理，並補辦 111 年度預算。

# 主 要 表



## 交通部觀光局

## 觀光發展基金

##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7,073,619	100.00	<b>業務收入</b>	<b>4,085,320</b>	<b>100.00</b>	<b>6,170,173</b>	<b>100.00</b>	<b>-2,084,853</b>	<b>-33.79</b>
1,006,531	5.90	勞務收入	1,517,693	37.15	4,985,029	80.79	-3,467,336	-69.55
62,019	0.36	服務收入	64,264	1.57	115,384	1.87	-51,120	-44.30
944,512	5.53	其他勞務收入	1,453,429	35.58	4,869,645	78.92	-3,416,216	-70.15
312,024	1.83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390,877	9.57	396,394	6.42	-5,517	-1.39
141,065	0.83	土地租金收入	173,196	4.24	172,494	2.80	702	0.41
48,634	0.28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51,569	1.26	50,696	0.82	873	1.72
104,875	0.61	權利金收入	137,293	3.36	144,310	2.34	-7,017	-4.86
17,450	0.10	其他租金收入	28,819	0.71	28,894	0.47	-75	-0.26
15,755,064	92.28	其他業務收入	2,176,750	53.28	788,750	12.78	1,388,000	175.97
15,755,064	92.28	其他補助收入	2,176,750	53.28	788,750	12.78	1,388,000	175.97
<b>28,591,687</b>	<b>167.46</b>	<b>業務成本與費用</b>	<b>7,987,606</b>	<b>195.52</b>	<b>6,616,082</b>	<b>107.23</b>	<b>1,371,524</b>	<b>20.73</b>
26,532,342	155.40	勞務成本	4,819,423	117.97	3,794,720	61.50	1,024,703	27.00
26,532,342	155.40	其他勞務成本	4,819,423	117.97	3,794,720	61.50	1,024,703	27.00
2,059,345	12.06	行銷及業務費用	3,168,183	77.55	2,821,362	45.73	346,821	12.29
2,059,345	12.06	業務費用	3,168,183	77.55	2,821,362	45.73	346,821	12.29
<b>-11,518,068</b>	<b>-67.46</b>	<b>業務賸餘 (短絀)</b>	<b>-3,902,286</b>	<b>-95.52</b>	<b>-445,909</b>	<b>-7.23</b>	<b>-3,456,377</b>	<b>775.13</b>
<b>467,851</b>	<b>2.74</b>	<b>業務外收入</b>	<b>192,346</b>	<b>4.71</b>	<b>133,285</b>	<b>2.16</b>	<b>59,061</b>	<b>44.31</b>
30,937	0.18	財務收入	2,446	0.06	23,385	0.38	-20,939	-89.54
30,937	0.18	利息收入	2,446	0.06	23,385	0.38	-20,939	-89.54
436,914	2.56	其他業務外收入	189,900	4.65	109,900	1.78	80,000	72.79
287	0.00	財產交易賸餘	-	0.00	-	0.00	-	0.00
198	0.00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	0.00	-	0.00	-	0.00
37,532	0.22	違規罰款收入	2,500	0.06	2,500	0.04	-	0.00
398,897	2.34	雜項收入	187,400	4.59	107,400	1.74	80,000	74.49
<b>120,030</b>	<b>0.70</b>	<b>業務外費用</b>	<b>22,226</b>	<b>0.54</b>	<b>500</b>	<b>0.01</b>	<b>21,726</b>	<b>4,345.20</b>
7,552	0.04	財務費用	22,226	0.54	-	0.00	22,226	0.00
7,552	0.04	利息費用	22,226	0.54	-	0.00	22,226	0.00
112,478	0.66	其他業務外費用	-	0.00	500	0.01	-500	-100.00
20	0.00	財產交易短絀	-	0.00	-	0.00	-	0.00
112,458	0.66	雜項費用	-	0.00	500	0.01	-500	-100.00
<b>347,821</b>	<b>2.04</b>	<b>業務外賸餘 (短絀)</b>	<b>170,120</b>	<b>4.16</b>	<b>132,785</b>	<b>2.15</b>	<b>37,335</b>	<b>28.12</b>
<b>-11,170,247</b>	<b>-65.42</b>	<b>本期賸餘 (短絀)</b>	<b>-3,732,166</b>	<b>-91.36</b>	<b>-313,124</b>	<b>-5.07</b>	<b>-3,419,042</b>	<b>1,091.91</b>

註：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一) 勞務收入：詳4-11頁勞務收入明細表。

(二)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詳4-12至4-13頁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三) 其他業務收入：詳4-14頁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四) 業務外收入：詳4-15頁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五) 勞務成本：詳4-16至4-25頁勞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六) 行銷及業務費用：詳4-26至4-33頁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七) 業務外費用：詳4-34至4-35頁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 二、本期其他綜合餘絀之說明：無。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583,040	100.00	<b>賸餘之部</b>			
		本期賸餘			
583,040	100.00	前期未分配賸餘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公積轉列數			
		其他轉入數			
313,124	53.71	<b>分配之部</b>			
313,124	53.71	填補累積短絀			
		提存公積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269,916	46.29	<b>未分配賸餘</b>			
313,124	100.00	<b>短絀之部</b>	11,906,643	100.00	
313,124	100.00	本期短絀	3,732,166	31.35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8,174,477	68.65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其他轉入數			
313,124	100.00	<b>填補之部</b>			
313,124	100.00	撥用賸餘			
		撥用公積			
		折減基金			
		公庫撥款			
		<b>待填補之短絀</b>	11,906,643	100.00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賸餘（短絀）	-3,732,166	
利息股利之調整	19,78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3,712,386	
調整項目	502,990	折舊、減損及折耗483,829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482,407千元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1,422千元 攤銷19,161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3,209,396	
收取利息	2,446	利息收入2,446千元
支付利息	-22,226	利息費用22,226千元
<b>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3,229,176</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510,000	增加準備金1,510,000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39,119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39,119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0,315	增加無形資產10,315千元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1,559,434</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增加長期負債	4,772,226	為因應Tourism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經費所需，就自有資金不足部分舉借4,772,226千元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4,772,226</b>	
<b>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b>	<b>-16,384</b>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85,9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69,540	

明 細 表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單價 (元)	金額	
勞務收入				1,517,693	
服務收入	年			64,264	1. 本局各國家風景區遊憩據點清潔維護費等收入27,706千元 (1)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11,000千元 (2)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7,500千元 (3)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142千元 (4)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5,731千元 (5)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3,333千元 2. 導遊、領隊人員、旅行業經理人訓練學雜費等收入30,263千元 3. 辦理觀光旅館及旅館等級評鑑之評鑑費收入6,295千元
其他勞務收入	人次	5,813,716	250	1,453,429	本年度預算數係依據「發展觀光條例」第38條規定：「為加強機場服務及設施，發展觀光產業，得收取出境航空旅客之機場服務費」，本年度依上項規定及核定之收費標準計算，每人/次250元(500*50%)計1,453,429千元作為觀光發展基金收入。

## 交通部觀光局

## 觀光發展基金

##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390,877	
土地租金收入	173,196	土地租金收入173,196千元，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局本部157,446千元</li> <li>2. 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2,776千元</li> <li>3. 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594千元</li> <li>4. 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772千元</li> <li>5. 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5千元</li> <li>6. 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38千元</li> <li>7. 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6,461千元</li> <li>8. 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760千元</li> <li>9. 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229千元</li> <li>10. 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54千元</li> <li>11. 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2,710千元</li> <li>12. 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584千元</li> <li>13. 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767千元</li> </ol>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51,569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51,569千元，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局本部1,213千元</li> <li>2. 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406千元</li> <li>3. 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4,085千元</li> <li>4. 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761千元</li> <li>5. 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390千元</li> <li>6. 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2,418千元</li> <li>7. 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6,337千元</li> <li>8. 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21,903千元</li> <li>9. 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9,888千元</li> <li>10. 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2,505千元</li> </ol>

## 交通部觀光局

## 觀光發展基金

##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權利金收入	137,293	11. 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1,258千元 12. 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405千元 權利金收入137,293千元，包括： 1. 局本部85,800千元 2. 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11,039千元 3. 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1,666千元 4. 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504千元 5. 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1,052千元 6. 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177千元 7. 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32,610千元 8. 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2,910千元 9. 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914千元 10. 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64千元 11. 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7千元 12. 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550千元
其他租金收入	28,819	其他租金收入28,819千元，包括： 1. 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11,089千元 2. 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1,580千元 3. 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46千元 4. 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8,390千元 5. 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544千元 6. 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396千元 7. 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1,728千元 8. 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48千元 9. 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4,998千元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其他業務收入	2,176,750	
其他補助收入	2,176,750	1.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撥入基金執行之計畫經費1,676,750千元 2. 配合「Tourism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由國庫撥款辦理「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中程計畫(108-112年)」500,000千元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192,346	
財務收入	2,446	
利息收入	2,446	活存利息收入
其他業務外收入	189,900	
違規罰款收入	2,500	違規罰款收入
雜項收入	187,400	招標圖說費、收回以前年度補助各地方政府風景區改善工程及活動節餘款等收入。

## 交通部觀光局

## 觀光發展基金

##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勞務成本			4,819,423		3,794,720		26,532,342
其他勞務成本			4,819,423		3,794,720		26,532,342
服務費用			676,524		673,327		584,088
水電費			50,903		50,903		40,163
郵電費			12,766		12,184		14,14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8,493		46,940		42,856
一般服務費			560,362		559,300		482,971
專業服務費			4,000		4,000		3,955
材料及用品費			22,097		22,622		20,238
使用材料費			7,001		8,066		4,450
用品消耗			15,096		14,556		15,788
折舊、折耗及攤銷			502,990		335,196		417,6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482,407		314,921		404,67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1,422		1,422		
攤銷			19,161		18,853		12,93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3,617,812		2,763,575		25,510,412
會費			240		233		235
捐助、補助與獎助			3,607,318		2,753,088		25,499,794
分擔			7,587		7,587		7,793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667		2,667		2,590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1)**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其他勞務成本	本年度其他勞務成本預算數編列4,819,423千元
服務費用	一、服務費用676,524千元
水電費	(一)水電費50,903千元
	1. 工作場所電費44,189千元
	(1)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39,461千元
	(2)局本部4,728千元
	2. 工作場所水費6,714千元
	(1)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6,391千元
	(2)局本部323千元
郵電費	(二)郵電費12,766千元
	1. 郵費1,899千元
	2. 電話費4,079千元
	3. 數據通信費6,788千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三)修理保養及保固費48,493千元
	1. 一般房屋修護費7,452千元
	(1)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7,223千元
	(2)局本部229千元
	2.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17,802千元
	(1)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12,882千元
	(2)局本部4,920千元
	3.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9,039千元
	(1)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9,030千元
	(2)局本部9千元
	4. 什項設備修護費14,200千元
	(1)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13,536千元
	(2)局本部664千元
一般服務費	(四)一般服務費560,362千元
	1. 代理(辦)費5,538千元
	(1)導遊、領隊執業證委辦費3,088千元
	(2)優良觀光產業及其從業人員遴選委辦費2,450千元
	2. 外包費530,499千元
	(1)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61,874千元
	A. 預計進用承攬人力87人45,771千元：
	(A)辦理行政業務5,046千元
	(B)辦理風景區遊憩據點環境清潔維護、督導管理及安全維護等業務33,380千元
	(C)岸際安全維護5,060千元
	(D)福隆站夜間保全費1,300千元
	(E)龜山島巡邏艇駕駛985千元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2)**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p>B. 南方澳遊客中心及壯圍旅服園區保全系統服務費100千元</p> <p>C. 風景區遊憩據點環境安全暨景觀維護業務7,000千元</p> <p>D. 壯圍旅服園區植栽維護750千元</p> <p>E. 海岸遊憩據點漂流物清理7,243千元</p> <p>F. 公廁水肥抽運處理費710千元</p> <p>G. 南方澳、壯圍沙丘旅服園區及鼻頭、壯圍、內埤營舍消毒費300千元</p> <p>(2) 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69,049千元</p> <p>A. 預計進用承攬人力117人62,599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A) 辦理公共設施環境清潔維護50,746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B) 辦理服務台解說業務5,97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C) 辦理行政業務4,383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D) 辦理專業技術服務業務1,500千元</p> <p>B. 所轄台東區域垃圾處理轉運費用1,300千元</p> <p>C. 救生訓練及防災演習費用300千元</p> <p>D. 月光小棧委託經營管理450千元</p> <p>E. 靜埔工坊委託經營管理300千元</p> <p>F. 環境教育場域委託經營案3,600千元</p> <p>G. 都歷遊客園區夜間保全巡查業務100千元</p> <p>H. 解說人員訓練及業務觀摩經費300千元</p> <p>I. 遊客滿意度問卷統計及分析案、景區秘客考評案100千元</p> <p>(3) 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39,794千元</p> <p>A. 預計進用承攬人力74人32,486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A) 辦理行政及專業技術性業務19,911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B) 辦理公共設施清潔養護等業務12,575千元</p> <p>B. 各遊客中心、據點保全巡查業務1,704千元</p> <p>C. 鳳林遊憩區據點開放環境清潔工作費用3,736千元</p> <p>D. 玉里鎮安通舊火車站設置鐵馬驛站環境清潔工作費用934千元</p> <p>E. 鹿野鄉和平村中興崗哨設置鐵馬驛站環境清潔工作費用934千元</p> <p>(4) 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44,188千元</p> <p>A. 預計進用承攬人力97人43,558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A) 辦理轄區景點設施環境清潔維護業務31,598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B) 解說員(含外語)及網站管理人員7,708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C) 辦理行政業務4,252千元</p> <p>B. 辦理遊憩據點保全設定通報及保全警衛服務630千元</p> <p>(5) 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35,931千元</p> <p>A. 預計進用承攬人力54人34,731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A) 辦理四鄉五島環境清潔及植栽外包工作業務11,483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B) 辦理四鄉五島清潔督導工作業務2,409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C) 辦理四鄉五島景點巡查、遊客服務工作業務2,523千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3)**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p>(D)辦理四鄉五島旅遊秩序維護與觀光遊憩活動之推動工作案2,680千元</p> <p>(E)辦理行政助理業務14,145千元</p> <p>(F)辦理轄管海岸廢棄物清理外包工作業務1,491千元</p> <p>B. 救生員養成訓練及防災演訓等1,200千元</p> <p>(6)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33,085千元</p> <p>A. 預計進用勞務承攬67人33,085千元：</p> <p>(A)辦理風景區各遊客中心及遊憩據點巡查、清潔維護、攤販取締等業務26,111千元</p> <p>(B)辦理風景區各遊客中心及遊憩據點保全、水域救生等業務6,974千元</p> <p>(7)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43,320千元</p> <p>A. 預計進用承攬人力80人42,320千元：</p> <p>(A)辦理轄區據點環境清潔、設施巡查、服務台人員、行政助理及專業駕駛等業務36,829千元</p> <p>(B)辦理各遊客中心及梨山文物陳列館外語解說人力3,635千元</p> <p>(C)辦理獅頭山、梨山、八卦山風景區協助遊客人數調查、小鎮漫遊及輔導產業人力1,856千元</p> <p>B. 轄區各據點公共安全及緊急應變演練、救護人員講習、訓練及觀光產業輔導培訓等500千元</p> <p>C. 轄區各據點、管理站及遊客中心電子保全系統500千元</p> <p>(8)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48,605千元</p> <p>A. 預計進用承攬人力91人45,955千元：</p> <p>(A)辦理各據點水、陸域環境清潔26,592千元</p> <p>(B)辦理各據點環境消毒作業600千元</p> <p>(C)辦理轄區內各據點遊客直(間)接產生之垃圾終端處理費800千元</p> <p>(D)辦理碼頭設施警衛勤務6,928千元</p> <p>(E)辦理專業技術及行政等業務11,035千元</p> <p>B. 風景區安全維護作業經費1,850千元：</p> <p>(A)風景區水、陸域聯合稽查作業經費150千元</p> <p>(B)連續假日及重大活動交通安全及管理作業經費1,700千元</p> <p>C. 救生訓練及防災演習費用800千元</p> <p>(9)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34,070千元</p> <p>A. 預計進用勞務承攬72人31,772千元：</p> <p>(A)辦理石棹管理站轄區環境清潔業務7,923千元</p> <p>(B)辦理達邦管理站轄區環境清潔業務4,407千元</p> <p>(C)辦理文峰管理站轄區環境清潔業務7,057千元</p> <p>(D)辦理旅遊諮詢專業服務案6,668千元</p> <p>(E)辦理行政業務5,717千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4)**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p>B. 辦理春節交通疏運業務300千元</p> <p>C. 辦理污水處理廠代操作及水電設施巡檢業務976千元</p> <p>D. 各遊客中心委外辦理用電場所用電簽證、檢驗、維護管理服務費用122千元</p> <p>E. 各遊客中心及據點保全費用900千元</p> <p>(10)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30,902千元</p> <p>A. 預計進用勞務承攬57人28,974千元：</p> <p>(A)辦理風景區各據點、管理站及遊客中心環境清潔維護業務15,526千元</p> <p>(B)辦理風景區各據點設施巡查912千元</p> <p>(C)辦理行政業務12,536千元</p> <p>B. 辦理旅遊資訊更新維護等業務1,628千元</p> <p>C. 電子保全系統300千元</p> <p>(11)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29,007千元</p> <p>A. 預計進用勞務承攬57人26,809千元：</p> <p>(A)辦理環境清潔暨生態棲息地維運業務11,950千元</p> <p>(B)辦理轄區導覽解說業務1,980千元</p> <p>(C)辦理專業技術及行政業務10,081千元</p> <p>(D)辦理官田遊客中心場域安全巡檢警衛勤務2,798千元</p> <p>B. 辦理演練水域救生及緊急應變通報訓練100千元</p> <p>C. 辦理觀光產業再升級及通用旅遊暨穆斯林旅遊輔導業務1,375千元</p> <p>D. 各據點、管理站及遊客中心保全費用495千元</p> <p>E. 春節交通疏運業務100千元</p> <p>F. 各據點、管理站及遊客中心消毒128千元</p> <p>(12)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21,209千元</p> <p>A. 預計進用勞務承攬39人21,209千元：</p> <p>(A)辦理屏北遊憩系統環境清潔維護及設施巡查業務5,859千元</p> <p>(B)辦理荖濃遊憩系統環境清潔維護勞務委外業務7,850千元</p> <p>(C)辦理行政業務7,500千元</p> <p>(13)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26,370千元</p> <p>A. 預計進用承攬人力44人24,870千元：</p> <p>(A)辦理行政業務6,463千元</p> <p>(B)辦理轄區遊憩據點管理清潔維護業務9,857千元</p> <p>(C)辦理風景區遊憩據點、濕地公園、濱灣公園、碼頭及夜航、開橋、琉球等陸域及海域巡邏保全8,550千元</p> <p>B. 海上遊憩設施維護費500千元</p> <p>C. 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專業導覽人員培訓1,000千元</p> <p>(14)局本部13,095千元</p> <p>A. 預計進用承攬人力22人11,661千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5)**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p>專業服務費</p> <p>材料及用品費</p> <p>  使用材料費</p> <p>  用品消耗</p>	<p>(A)辦理國民旅遊文書事務及資料處理等業務2,415千元</p> <p>(B)辦理行政業務及清潔維護5,873千元</p> <p>(C)觀光產學研訓中心維護園區安全業務868千元</p> <p>(D)辦理台南、高雄旅遊服務處旅遊諮詢服務1,725千元</p> <p>(E)辦理台南、高雄旅遊服務處清潔維護780千元</p> <p>B.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1,152千元</p> <p>C. 觀光產學研訓中心夜間電子保全82千元</p> <p>D. 臺中服務處保全費72千元</p> <p>E. 辦理桃園國際機場旅客服務中心服務櫃台環境清潔及廢棄物處理等費用128千元</p> <p>3. 義(志)工服務費13,912千元</p> <p>4.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10,413千元</p> <p>  (1)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261人1,440千元</p> <p>    A. 辦理大型活動交通疏導協助及清潔維護人力360千元</p> <p>    B. 辦理特殊季節水域安全巡護臨時人力1,080千元</p> <p>  (2)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1,430人1,710千元</p> <p>    A. 辦理春節暨連續假期交通疏導協助人力1,158千元</p> <p>    B. 辦理行動旅遊服務人力252千元</p> <p>    C. 辦理遊程解說人力300千元</p> <p>  (3)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辦理春節、櫻花季及連續假日協助人力之費用392人737千元</p> <p>  (4)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辦理春節及連續假日協助人力之費用32人48千元</p> <p>  (5)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辦理災害防患及消防演練、水域救生防護管理、導覽解說人員等業務40人400千元</p> <p>  (6)局本部6,078千元</p> <p>    A. 桃園國際機場旅客服務中心：辦理機場服務台旅客外語諮詢服務4人2,400千元</p> <p>    B. 高雄國際機場旅客服務中心8人3,678千元</p> <p>      (A)辦理機場服務台旅客外語諮詢服務2,448千元</p> <p>      (B)辦理產學合作諮詢服務1,230千元</p> <p>  (五)專業服務費4,000千元</p> <p>    1. 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4,000千元</p> <p>      「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中程計畫(108-112年)」：專案管理費用4,000千元</p> <p>  二、材料及用品費22,097千元</p> <p>    (一)使用材料費7,001千元</p> <p>      燃料7,001千元</p> <p>    (二)用品消耗15,096千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6)**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折舊、折耗及攤銷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攤銷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會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1. 辦公(事務)用品5,893千元 2. 報章什誌674千元 3. 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1,344千元 4. 服裝3,915千元 5. 醫療用品(非醫療院所使用)767千元 6. 其他2,503千元(含員工協助方案講座相關經費15千元) 三、折舊、折耗及攤銷502,990千元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482,407千元 1. 土地改良物折舊264,543千元 2. 一般房屋折舊128,460千元 3. 其他建築折舊8,681千元 4. 機械及設備折舊34,901千元 5.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16,352千元 6. 什項設備折舊29,470千元 (二)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1,422千元 1. 代管資產折舊1,422千元 (三)攤銷19,161千元 1. 攤銷電腦軟體費7,391千元 2. 其他攤銷費用11,770千元 四、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3,617,812千元 (一)會費240千元 1. 學術團體會費240千元 (二)捐助、補助與獎助3,607,318千元 1.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2,901,650千元 (1)「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補助經費1,107,400千元： A. 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中程計畫(108-112年)：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觀光環境營造等相關經費846,000千元 B. 旅遊安全檢核及提升計畫72,000千元： (A)補助地方政府輔導觀光遊樂業辦理大量傷病患緊急救難演練及不定期檢查，提升旅遊安全12,000千元 (B)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取締非法旅宿稽查所需等相關經費60,000千元 C. 提振國旅主題旅遊增值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永續主題旅遊增值活動(生態、海灣、小鎮、山脈等)22,000千元 D. 台灣好玩卡品牌行銷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台灣好玩卡國際經典及深耕特色遊程包裝及計畫推動，並強化與鐵道觀光結合15,000千元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7)**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p>E. 台灣觀光雙年曆遴選及扶植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特色觀光活動品質提升17,500千元</p> <p>F. 標竿觀光活動傳承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自行車旅遊活動6,000千元</p> <p>G. I-center品牌化及商業模式推廣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輔導公私立單位設置借問站，提供簡易諮詢、無線網路與多語版電子摺頁等友善旅遊服務功能，宣傳借問站服務特色，並辦理相關查核作業10,000千元</p> <p>H.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觀光景點區內及聯外交通接駁、導引服務、旅遊資訊服務整合等台灣好行費用112,400千元</p> <p>I. 特定客群開發計畫：獎勵國(公)立學校接待國外學生修學旅行6,500千元</p> <p>(2)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撥入基金執行，辦理直轄市、縣(市)旅館業者加入防疫旅館補助等所需經費1,656,750千元</p> <p>(3)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觀光節慶活動等相關經費100,000千元</p> <p>(4)輔導地方政府辦理旅遊服務中心營運管理計劃、統一旅遊服務中心識別系統30,000千元</p> <p>(5)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提升旅宿業服務品質、教育訓練及溫泉活動與配合觀光產業推動等相關經費7,500千元</p> <p>2. 捐助國內團體656,076千元</p> <p>(1)「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補助經費529,521千元：</p> <p>A. 旅遊安全檢核及提升計畫：補助旅行業或觀光團體辦理旅遊安全宣導及相關訓練2,000千元</p> <p>B. 台灣觀光雙年曆遴選及扶植計畫：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特色觀光活動品質提升2,500千元</p> <p>C. 標竿觀光活動傳承計畫：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自行車旅遊相關活動10,000千元</p> <p>D. 促進旅行業發展計畫：補助旅行業公協會辦理品質提升、創新轉型輔導、觀光產業數位服務提升暨網絡資訊整合計畫(輔導旅行業業者導入數位管理)等所需經費100,000千元</p> <p>E. 促進旅宿業發展計畫75,000千元：</p> <p>(A)補助旅館提升服務品質相關經費35,000千元</p> <p>(B)獎勵觀光產業升級優惠貸款之利息補貼措施等經費30,000千元</p> <p>(C)輔導旅宿業改善及建構無障礙環境設施相關經費10,000千元</p> <p>F. 觀光遊樂業多元轉型計畫：補助觀光遊樂業導入數位化(ERP、電子交易憑證)及創新服務措施(特色品牌營造、樂齡、穆斯林、通用設施、建立教案等)90,000千元</p> <p>G.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77,600千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8)**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分擔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p>(A)補助台灣好行客運業者配合辦理景點內外交通接駁經費72,600千元</p> <p>(B)補助台灣觀巴車體彩繪、人員教育訓練、通路合作及提升服務品質事項、調整多語文版語音導覽系統、無線網路經費5,000千元</p> <p>H. 特定客群開發計畫172,421千元：</p> <p>(A)獎勵旅行業者辦理無障礙旅遊5,000千元</p> <p>(B)補助台旅會駐陸辦公室營運及臺灣公協會參加大陸地區旅展32,000千元</p> <p>(C)補助國內團體包機、包船獎助4,042千元</p> <p>(D)專案計畫、賽會活動、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及民間團體辦理國際性活動131,379千元</p> <p>(2)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撥入基金執行，辦理觀光業者之紓困貸款利息補貼等所需經費20,000千元</p> <p>(3)協助旅行業、旅宿業及觀光遊樂業融資利息補貼40,000千元</p> <p>(4)為協助台旅會推動與大陸海旅會進行溝通連繫及協商等工作，補助其召開協商會議相關之業務費，以便落實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政策1,200千元</p> <p>(5)補助觀光社團、學校、觀光相關團體、旅行社等辦理觀光從業人員訓練及相關研討會20,000千元</p> <p>(6)補助民間團體、學校及觀光產業業者辦理觀光活動等相關經費26,335千元</p> <p>(7)補助旅宿業相關公(協)會等相關機構團體辦理提升旅宿業服務品質、教育訓練及溫泉活動與配合觀光產業推動等相關經費7,500千元</p> <p>(8)日月潭推動電動船行動策略方案計畫補助經費11,520千元</p> <p>3. 捐助私校4,400千元 「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特定客群開發計畫：獎勵私立學校接待國外學生修學旅行4,400千元</p> <p>4. 捐助個人3,000千元 「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觀光產業人才培訓推動計畫：選送觀光產業關鍵人才赴國外受訓3,000千元</p> <p>5. 對外國之捐助42,192千元 「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特定客群開發計畫：補助外國之包機、包船、郵輪、獎勵旅遊獎助42,192千元</p> <p>(三)分擔7,587千元 分擔大樓管理費7,587千元</p> <p>(四)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2,667千元</p> <p>1. 獎勵費用2,667千元 (1)依據「優良觀光產業及其從業人員表揚辦法」獎勵遴選出之優良觀光產業及從業人員費用2,500千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9)**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2)辦理觀光創新點子王及績效考核等獎勵167千元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2,059,345	2,821,362	行銷及業務費用	3,168,183
2,059,345	2,821,362	業務費用	3,168,183
88,629	96,421	用人費用	95,897
62,316	64,256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6,208
3,608	10,251	超時工作報酬	7,211
7,811	8,032	獎金	8,276
847	3,956	退休及卹償金	4,027
14,047	9,926	福利費	10,175
1,881,589	2,629,808	服務費用	2,976,628
6,042	15,689	旅運費	14,850
529	1,07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97
8,095	14,197	保險費	10,969
117,938	330,332	一般服務費	126,820
236,102	390,320	專業服務費	328,009
3,850	2,20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4,750
1,509,033	1,875,995	行銷推廣費	2,490,133
29,646	45,481	租金與利息	44,938
1,825	3,404	地租及水租	3,272
23,018	34,385	房租	30,133
794	1,469	機器租金	5,916
2,493	3,56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877
1,516	2,661	什項設備租金	2,740
59,481	49,652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0,720
32,921	41,925	土地稅	42,855
2,948	5,212	房屋稅	5,372
979	1,018	消費與行為稅	1,041
22,633	1,497	規費	1,452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1)**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業務費用	本年度業務費用預算數編列3,168,183千元
用人費用	一、用人費用95,897千元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一)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66,208千元
1. 聘用人員薪金	1. 聘用人員薪金36,021千元
2. 約僱職員薪金	2. 約僱職員薪金30,187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	(二)超時工作報酬7,211千元
1. 加班費	1. 加班費4,691千元
(1) 聘用人員	(1) 聘用人員2,525千元
(2) 約僱職員	(2) 約僱職員2,166千元
2. 值班費	2. 值班費2,520千元
(1) 聘用人員	(1) 聘用人員1,140千元
(2) 約僱職員	(2) 約僱職員1,380千元
獎金	(三)獎金：年終獎金8,276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四)退休及卹償金：職員退休及離職金4,027千元
福利費	(五)福利費10,175千元
1. 分擔員工保險費	1. 分擔員工保險費8,159千元
2. 其他福利費	2. 其他福利費2,016千元
服務費用	二、服務費用2,976,628千元
旅運費	(一)旅運費14,850千元
1. 國內旅費	1. 國內旅費8,804千元
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小組探勘、會議，查處非法旅行業及違規情事及觀光稽查小組稽查大陸觀光旅遊品質等國內差旅費	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小組探勘、會議，查處非法旅行業及違規情事及觀光稽查小組稽查大陸觀光旅遊品質等國內差旅費8,804千元
2. 國外旅費	2. 國外旅費3,693千元
3. 大陸地區旅費	3. 大陸地區旅費1,411千元
4. 貨物運費	4. 貨物運費942千元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二)印刷裝訂及公告費1,097千元
1. 印刷及裝訂費	1. 印刷及裝訂費1,097千元
(1) 本基金運作及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委員會文書資料繕印	(1) 本基金運作及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委員會文書資料繕印200千元
(2) 印製領隊、導遊執業證換證費用收據	(2) 印製領隊、導遊執業證換證費用收據100千元
(3) 各式信封、手提袋等印刷品	(3) 各式信封、手提袋等印刷品797千元
保險費	(三)保險費10,969千元
1. 一般房屋保險費	1. 一般房屋保險費1,306千元
2.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2.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3,075千元
3. 責任保險費	3. 責任保險費6,588千元
一般服務費	(四)一般服務費126,820千元
1.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1.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36,728千元
(1) 委託代收機場服務費手續費	(1) 委託代收機場服務費手續費36,336千元
(2) 銀行代辦支票匯款服務等匯費	(2) 銀行代辦支票匯款服務等匯費392千元
2. 代理(辦)費	2. 代理(辦)費89,840千元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2)**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專業服務費	<p>(1)「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經費85,040千元：</p> <p>A. 促進旅宿業發展計畫27,000千元：</p> <p>(A)委託辦理好客民宿遴選活動等相關經費17,000千元</p> <p>(B)辦理旅宿業經理人及基層從業人員教育訓練等相關經費8,000千元</p> <p>(C)辦理旅館職涯發展計畫等相關經費2,000千元</p> <p>B. 觀光產業人才培訓推動計畫58,040千元</p> <p>(A)辦理觀光產業關鍵人才培育國內訓練課程12,000千元</p> <p>(B)辦理旅行業經理人、導遊、領隊職前訓練、觀光從業人員在職訓練、培育教案編撰及辦理觀光相關活動46,040千元</p> <p>(2)數位課程製作及推廣4,000千元</p> <p>(3)旅行業履約保證保險通知及協助填報800千元</p> <p>3. 體育活動費252千元</p> <p>(五)專業服務費328,009千元</p> <p>1. 專技人員酬金1,318千元</p> <p>(1)委託事務所查核協會財務事宜300千元</p> <p>(2)委辦民間參與觀光設施(花園、美麗信)財務查核218千元</p> <p>(3)各國家風景區促參及出租案件財務諮詢會計師專業意見服務費及轄內吊橋及崩塌地案之安全評估作業等費用800千元</p> <p>2. 法律事務費6,255千元</p> <p>(1)辦理旅宿業投資諮詢及法令解釋等協助事項費用1,000千元</p> <p>(2)各國家風景區水域意外事故、公共設施維安等常年業務法律諮詢服務費5,255千元</p> <p>3. 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16,566千元</p> <p>各國家風景區促參案件履約管理及轄區觀光產業輔導顧問諮詢服務案16,566千元</p> <p>4.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14,686千元</p> <p>(1)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委員會、專案小組及聘請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費等250千元</p> <p>(2)委託辦理旅行業票據信用查詢4,600千元</p> <p>(3)為國際觀光宣傳推廣，聘請專家學者之出席費、審查費，及專業外語顧問翻譯或審視各項對外發布之外語文件內容2,378千元</p> <p>(4)辦理相關國民旅遊行銷、宣傳、企劃，聘請專家學者之出席費、審查費及審稿費等300千元</p> <p>(5)辦理相關旅宿業研究或計畫，聘請專家學者之出席費、審查費及審稿費等800千元</p> <p>(6)辦理資訊業務外聘委員出席及審查費100千元</p> <p>(7)辦理員工協助方案相關經費170千元</p> <p>(8)辦理觀光業務相關講座及訓練360千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3)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說明
	<p>(9)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委託辦理出版品、宣導品、標誌解說牌等編撰、翻譯費用及辦理各項提升服務水準教育訓練講課鐘點、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出席審查費等5,728千元</p> <p>5. 委託調查研究費11,500千元</p> <p>(1)臺灣旅遊狀況調查分析案：1年期之新興計畫，為瞭解民眾在臺灣之旅遊動向、滿意度、消費情形及分析民眾選擇在國內、外旅遊間之交互影響情形，並估算國人國內旅遊次數、國人國內旅遊費用及國人出國旅遊支出，以了解分析臺灣旅遊市場狀況及趨勢變化，作為未來擬定政策之參考，本案總經費6,000千元。</p> <p>(2)國際觀光趨勢資料蒐集及分析研究案：1年期之新興計畫，為了解旅遊市場趨勢，掌握國際觀光的發展變化，針對國外觀光相關統計資料進行整體性、長期性的整合研究，以追蹤我國觀光產業的整體發展情形、創新環境、國際競爭力及問題癥結，本案總經費2,500千元。</p> <p>(3)觀光組織改制相關法規變革研究案：1年期之新興計畫，配合觀光署成立後，進行後續相關法令規範調整作業及法規變革諮詢，本案總經費1,000千元。</p> <p>(4)觀光產業人才供需調查：1年期之新興計畫，為瞭解觀光產業人才供給及需求情形，以每2年1次滾動式辦理觀光產業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工作，本案總經費2,000千元。</p> <p>6.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15,900千元</p> <p>(1)「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促進旅宿業發展計畫：委託辦理星級旅館評鑑相關業務費用15,000千元</p> <p>(2)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委託專業單位辦理電動船核驗費用900千元</p> <p>7. 電腦軟體服務費260,379千元</p> <p>(1)「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經費133,000千元：</p> <p>A. 促進旅宿業發展計畫：旅宿業數位服務提升2,000千元</p> <p>B. 數位觀光推動計畫16,000千元：</p> <p>(A)應用大數據分析遊客動向10,000千元</p> <p>(B)大數據預測模型及數據標籤規劃2,000千元</p> <p>(C)觀光產業數位服務提升暨網絡資訊整合計畫4,000千元</p> <p>C. 數位體驗加值計畫115,000千元：</p> <p>(A)數位體驗應用環境規劃及推動30,000千元</p> <p>(B)數位服務整合平台建置、維運及推廣45,000千元</p> <p>(C)輔導觀光產業數位轉型40,000千元</p> <p>(2)觀光資訊、影音多媒體資料庫維運及擴充5,000千元</p> <p>(3)臺灣觀光資訊網功能擴充及維護5,000千元</p> <p>(4)觀光統計應用查詢系統及資料庫擴充、維護2,000千元</p> <p>(5)喔熊專區及品牌社群經營2,900千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4)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說明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行銷推廣費	<p>(6)觀光職能e學院網站功能擴充及維護3,000千元</p> <p>(7)觀光業務輔助系統功能擴充維護及資料轉檔匯入4,000千元</p> <p>(8)臺灣旅宿網功能擴充及維護3,000千元</p> <p>(9)活動網頁、行動裝置平台建置及維護等費用17,850千元</p> <p>(10)本局及所屬機關網路安全監控、弱點掃描、教育訓練及資安設備維護：用於維護內部網路、主機、系統、網站等軟硬體設備之資訊安全，防止駭客入侵及機密(個人)資料外洩事件發生之費用5,000千元</p> <p>(11)本局核心資訊系統導入ISMS及複驗：依據「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持續導入ISMS並配合ISO進行複驗，包含資訊資產及個人資料盤點、風險鑑別、內部稽核、導入及驗證費用等1,000千元</p> <p>(12)本局套裝軟體及軟體工具購置費9,800千元</p> <p>(13)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觀光旅遊網站委外維護費及各項系統建置、管理、維護及升級作業資訊業務委外服務費、套裝軟體及軟體工具購置費等68,829千元</p> <p>8. 其他1,405千元 聘請專家學者出席審查案件之交通相關費用等1,405千元</p> <p>(六)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4,750千元</p> <p>1.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4,750千元 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辦理轄區內觀光媒體宣導等相關經費4,750千元</p> <p>(七)行銷推廣費2,490,133千元</p> <p>1. 行銷推廣費2,490,133千元</p> <p>(1)「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經費2,044,726千元</p> <p>A. 台灣整體觀光資源整備計畫：辦理台灣觀光資源整備規劃4,000千元</p> <p>B. 旅遊安全檢核及提升計畫29,000千元：</p> <p>(A)辦理旅行業觀光團體旅遊安全宣導5,000千元</p> <p>(B)辦理景區設施(含橋梁)旅遊安全推廣15,000千元</p> <p>(C)輔導縣市風景區提升服務品質作業3,000千元</p> <p>(D)推廣旅客選擇住宿合法旅宿及打擊非法旅館等相關經費6,000千元</p> <p>C. 國家風景區公廁及相關旅遊服務設施優化提升計畫：國家風景區公廁優化13,000千元</p> <p>D. 提振國旅主題旅遊增值計畫155,000千元：</p> <p>(A)辦理旅行業推廣主題旅遊創新遊程100,000千元</p> <p>(B)辦理永續主題旅遊增值計畫宣傳23,000千元</p> <p>(C)辦理體驗觀光示範計畫30,000千元</p> <p>(D)配合主題旅遊年辦理鐵道觀光論壇相關行銷宣傳費用2,000千元</p> <p>E. 部落觀光推廣計畫：推廣原住民部落觀光旅遊54,000千元</p> <p>F. 台灣好玩卡品牌行銷計畫：辦理台灣好玩卡計畫輔導推動及宣傳行銷5,000千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5)**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p>G. 在地特色旅遊媒合推廣計畫：辦理媒合旅行業推廣在地特色旅遊5,000千元</p> <p>H. 台灣觀光雙年曆遴選及扶植計畫26,000千元：            (A)辦理台灣觀光年曆檢核及輔導等相關經費3,000千元            (B)協助管理處辦理特色觀光活動品質提升等相關經費23,000千元</p> <p>I. 標竿觀光活動傳承計畫218,535千元：            (A)辦理台灣美食行銷宣傳暨輔導推廣活動22,000千元            (B)辦理自行車旅遊系列活動26,535千元            (C)辦理台灣燈會等標竿節慶活動行銷宣傳等相關經費140,000千元            (D)辦理台灣燈會表演節目規劃與執行等相關經費10,000千元            (E)辦理溫泉美食嘉年華等相關經費20,000千元</p> <p>J. 觀光圈推動執行計畫：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整合區域觀光資源，推動觀光圈等相關經費200,000千元</p> <p>K. 促進旅宿業發展計畫17,000千元：            (A)辦理好客民宿行銷推廣等相關經費7,000千元            (B)辦理星級旅館宣傳案經費10,000千元</p> <p>L. 觀光遊樂業多元轉型計畫：輔導觀光遊樂業者進行異業合作，並加強宣傳等相關經費6,000千元</p> <p>M. 觀光產業人才培訓推動計畫：辦理觀光產業人員相關教育訓練10,000千元</p> <p>N. 數位觀光推動計畫19,000千元：            (A)智慧觀光應用推廣：包含配合觀光行銷主軸、官網需求等辦理行銷宣傳活動15,000千元            (B)通訊及旅遊平台數位行銷宣傳4,000千元</p> <p>O. 數位體驗加值計畫：360度影片拍攝及製作6,000千元</p> <p>P. I-center品牌化及商業模式推廣計畫：辦理I-center旅遊服務功能提升，走動式旅遊服務及宣傳推廣等相關經費23,400千元</p> <p>Q. 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44,000千元：            (A)推動台灣好行服務升級，辦理旅遊景點及活動接駁、整體行銷宣傳、管理稽查、旅遊套票規劃等經費33,000千元            (B)規劃辦理台灣觀巴行銷宣傳等相關經費11,000千元</p> <p>R. 精準客源開拓計畫1,122,000千元：            (A)主要客源市場及全球媒體廣告採購541,000千元：                a. 日本市場：110,000千元                b. 韓國市場：70,000千元                c. 東南亞市場139,500千元(含港澳8,500千元、星馬60,500千元、泰印越菲60,500千元、新興市場5,000千元、穆斯林5,000千元)                d. 歐美市場140,000千元                e. 大陸市場8,000千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6)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p>f. 其他市場24,500千元(含印度3,000千元、中東3,000千元、紐澳18,500千元)</p> <p>g. 全球宣傳媒體廣告採購49,000千元</p> <p>(B)駐外辦事處於駐在地辦理實體與線上臺灣觀光宣傳活動、各項業者說明會與推廣會及參與當地重要旅展及會議等413,000千元：</p> <p>a. 日本市場119,000千元</p> <p>b. 韓國市場74,000千元</p> <p>c. 歐美市場39,000千元</p> <p>d. 東南亞市場127,000千元(含港澳14,000千元、新加坡29,000千元、泰國14,000千元、馬來西亞30,000千元、越南15,000千元、印尼10,000千元、菲律賓15,000千元)</p> <p>e. 大陸市場26,000千元</p> <p>f. 其他市場28,000千元(含印度5,000千元、中東5,000千元、紐澳18,000千元)</p> <p>(C)組團辦理推廣活動及參加國際大型旅展80,000千元</p> <p>(D)接待及邀訪國內外具宣傳力國際媒體及觀光業界外賓協助推廣40,000千元</p> <p>(E)過境半日遊7,000千元</p> <p>(F)推廣國際會議、展覽及活動來臺舉行21,000千元</p> <p>(G)歐美地區小型旅展暨參加4大獎勵旅遊及其他相關旅展，以推展臺灣多元觀光之特色18,000千元</p> <p>(H)製作推廣國際業務文宣品2,000千元</p> <p>S. 特定客群開發計畫79,791千元：</p> <p>(A)推廣無障礙旅遊及相關宣傳活動3,000千元</p> <p>(B)於國內辦理國際級活動43,591千元</p> <p>(C)產品開發(獎勵優惠措施紀念品等)27,000千元</p> <p>(D)運送及倉儲費6,200千元</p> <p>T. 台灣觀光品牌深化計畫：透過專業團隊重新檢視品牌，拓展品牌未來性及延伸效益，俾永續經營與目標群眾之間的關係8,000千元</p> <p>(2)配合年度行銷主軸之宣傳經費2,000千元</p> <p>(3)督導旅行社辦理旅遊相關業務活動1,000千元</p> <p>(4)辦理旅遊相關法規、管理制度等業務相關宣導活動600千元</p> <p>(5)辦理主題旅遊優質遊程甄選10,000千元</p> <p>(6)辦理旅行社兩岸旅遊業務相關宣導800千元</p> <p>(7)辦理一般節慶賽會等觀光活動及相關國民旅遊行銷宣傳等相關經費30,657千元</p> <p>(8)辦理觀光遊樂業整合行銷推廣經費4,500千元</p> <p>(9)協助觀光遊樂業戶外教育品質提升諮詢輔導與宣傳等900千元</p> <p>(10)辦理觀光遊樂業優質化輔導訓練900千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7)**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11)文宣摺頁寄送至各地旅遊服務中心等相關通路費用500千元 (12)辦理國民旅遊相關行銷推廣，包裝旅遊產品及愛上公共運輸輕鬆旅遊等相關經費12,507千元 (13)辦理國民旅遊業務推廣、編印臺灣全區及北中南東旅遊簡介等相關文宣品5,200千元 (14)旅服中心辦理24小時免付費旅遊諮詢服務熱線電話(CALLCENTER)5,600千元 (15)桃園國際機場旅客服務中心觀光整體宣傳、觀光景點宣傳、推廣等業務經費3,100千元 (16)高雄國際機場旅客服務中心觀光整體宣傳、觀光景點宣傳、推廣等業務經費1,040千元 (17)社群平台經營：包含粉絲團建置與維護4,000千元 (18)辦理廉政宣導活動等相關經費400千元 (19)各國家風景區行銷推廣經費361,703千元
租金與利息	三、租金與利息44,938千元
地租及水租	(一)地租及水租：一般土地租金3,272千元
房租	(二)房租：一般房屋租金30,133千元
機器租金	(三)機器租金5,916千元
	1. 電腦租金及使用費4,500千元
	2. 機械及設備租金1,416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四)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2,877千元
	1. 船租175千元
	2. 車租2,702千元
什項設備租金	(五)什項設備租金2,740千元
	1. 什項設備租金2,740千元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四、稅捐與規費(強制費)50,720千元
土地稅	(一)土地稅：一般土地地價稅42,855千元
房屋稅	(二)房屋稅：一般房屋稅5,372千元
消費與行為稅	(三)消費與行為稅：使用牌照稅1,041千元
規費	(四)規費1,452千元
	1.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786千元
	2. 汽車燃料使用費663千元
	3. 其他3千元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20,030	500	業務外費用	22,226
7,552		財務費用	22,226
7,552		利息費用	22,226
7,552		租金與利息	22,226
7,552		利息	22,226
112,478	5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20		財產交易短絀	
2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20		各項短絀	
112,458	500	雜項費用	
112,458	500	其他	
112,458	500	其他費用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業務外費用	業務外費用22,226千元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22,226千元
利息費用	本年度利息費用預算數編列22,226千元：
租金與利息	一、租金與利息22,226千元
利息	(一)利息22,226千元
	1.債務利息22,226千元
	111年度為因應Tourism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經費所需，自有資金不足向金融機構融資舉借4,772,226千元，利息費用22,226千元

交通部

觀光發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土 地 改良物	房屋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1,712	8,591
一次性項目				21,712	8,591
合 計				21,712	8,591

觀光局

展基金

良擴充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什項設備	其 他	小 計			
8,816		39,119		39,119	
8,816		39,119		39,119	
8,816		39,119		39,119	

交通部

觀光發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

中華民國

項 目	自 有 資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 庫 撥 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9,119			
一次性項目	39,119			
合 計	39,119			



觀光局

展基金

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 內 借 款	國 外 借 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39,119	100					39,119	100.00
39,119	100					39,119	100.00
39,119	100					39,119	100.00

交通部

觀光發

##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中華民國

項 目	全 部					外 借 資 金
	投資總額	資 金 來 源				
		自 有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 庫 撥 款	其 他	
專案計畫	1,070,000	1,070,000				
繼續計畫	1,070,000	1,070,000				
1. 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9-112年)	1,070,000	1,07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9,119	39,119				
一次性項目	39,119	39,119				
合 計	1,109,119	1,109,119				

觀光局

展基金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預 算 數							
目 標 能 量	進 度 起 迄 年 月	資 金 成 本 率 (%)	現 值 報 酬 率 (%)	收 回 年 限 (年)	本 年 度		截 至 本 年 度 累 計 數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區分國際及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建設，妥善國家風景區經營管理，以景點分級原則，發揮13處國家風景區在地觀光特色，營造主題式、通用化旅遊環境，全面提升遊憩體驗及品質，並透過設施出租、推動重大促參案件、落實使用者付費及跨域合作等方式，積極提升觀光建設自償能力。	109.01-112.12						800,000	74.77	
							800,000	74.77	
								800,000	74.77
	111.01-111.12					39,119	100.00	39,119	100.00
						39,119	100.00	39,119	100.00
						39,119	3.53	839,119	75.66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他	合計
	土地 改良物	房屋 及建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 值	4,165,495	3,420,464	327,424	215,425	255,446		53,525	8,437,779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 產原值			30,861	23,808	7,273			61,942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 產原值			21,712	8,591	8,816			39,119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 資產總額	4,165,495	3,420,464	379,997	247,824	271,535		53,525	8,538,840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264,543	137,141	34,901	16,352	29,470		1,422	483,829
勞務成本	264,543	137,141	34,901	16,352	29,470		1,422	483,829

## 交通部觀光局

## 觀光發展基金

## 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還)款 項 目	債權人	借款 年度	償還時間		本 年 度 本 舉 借 數	本 年 度 本 償 還 數	說 明
			起	止			
觀光發展基金自償性債務舉借及償還計畫案—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	金融機構	110-114	115年 7月	126年 12月	4,772,226		1. 為因應 Tourism2025—臺灣 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經費所需，就自有資金不足部分舉借4,772,226千元。 2. 向金融機構融資借款後，撥交基金運用。
合計					4,772,226		

## 交通部觀光局

## 觀光發展基金

## 長期債務舉借餘額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債 務 項 目	借 款 年 度	償還期間		預計債務餘額	償 還 財 源			備 註
		起	止		營運資金	出售資產	其他	
合計				7,985,611	7,985,611			
觀光發展基金自償性債務舉借及償還計畫案—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	110-114	115年 7月	126年 12月	7,985,611	7,985,611			1. 為因應Tourism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經費所需，就自有資金不足部分舉借，110年度3,213,385千元，111年度4,772,226千元，合計7,985,611千元。 2. 本計畫所舉借之債務將俟國境開放後，出境人次增加，再以機場服務費收入逐步償還。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10,499,389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其他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期末基金數額	10,499,389	

空 白 頁



# 参 考 表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9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1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0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20,281,569	<b>資產</b>	8,509,461	7,469,401	1,040,060
14,508,767	<b>流動資產</b>	1,806,842	1,823,226	-16,384
1,627,612	<b>現金</b>	269,540	285,924	-16,384
1,627,612	銀行存款	269,540	285,924	-16,384
1,100,000	<b>流動金融資產</b>			
1,100,0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0,202	<b>應收款項</b>	180,202	180,202	
179,891	應收帳款	179,891	179,891	
15	應收退稅款	15	15	
296	應收利息	296	296	
11,600,953	<b>預付款項</b>	1,357,100	1,357,100	
11,597,378	預付費用	1,353,525	1,353,525	
3,575	留抵稅額	3,575	3,575	
840,164	<b>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 準備金</b>	2,380,164	870,164	1,510,000
38,589	其他長期投資	38,589	38,589	
38,589	什項長期投資	38,589	38,589	
801,575	<b>準備金</b>	2,341,575	831,575	1,510,000
801,575	其他準備金	2,341,575	831,575	1,510,000
4,815,051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b>	4,118,784	4,562,072	-443,288
700,610	<b>土地</b>	700,610	700,610	
700,610	土地	700,610	700,610	
1,470,633	<b>土地改良物</b>	1,056,591	1,321,134	-264,543
4,165,495	土地改良物	4,165,495	4,165,495	
-2,694,862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3,108,904	-2,844,361	-264,543
1,635,865	<b>房屋及建築</b>	1,378,992	1,516,133	-137,141
3,420,464	房屋及建築	3,420,464	3,420,464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9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1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0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784,599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2,041,472	-1,904,331	-137,141
133,225	<b>機械及設備</b>	129,013	142,202	-13,189
327,424	機械及設備	379,997	358,285	21,712
-194,199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250,984	-216,083	-34,901
76,507	<b>交通及運輸設備</b>	80,665	88,426	-7,761
215,425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7,824	239,233	8,591
-138,918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67,159	-150,807	-16,352
124,141	<b>什項設備</b>	98,843	119,497	-20,654
255,446	什項設備	271,535	262,719	8,816
-131,305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72,692	-143,222	-29,470
674,070	<b>購建中固定資產</b>	674,070	674,070	
674,070	未完工程	674,070	674,070	
22,322	<b>無形資產</b>	31,123	28,234	2,889
22,322	無形資產	31,123	28,234	2,889
20,525	電腦軟體	29,394	26,470	2,924
1,797	其他無形資產	1,729	1,764	-35
95,265	<b>其他資產</b>	172,548	185,705	-13,157
	<b>遞延資產</b>	80,127	91,862	-11,735
	遞延費用	80,127	91,862	-11,735
95,265	<b>什項資產</b>	92,421	93,843	-1,422
6,414	存出保證金	6,414	6,414	
33,999	催收款項	33,999	33,999	
-3,128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3,128	-3,128	
4,455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4,455	4,455	
53,525	代管資產	53,525	53,525	
	累計折舊－代管資產	-2,844	-1,422	-1,422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9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1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0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20,281,569	合 計	8,509,461	7,469,401	1,040,060
15,868,452	負債	9,910,671	5,139,867	4,770,804
14,772,778	流動負債	1,616,272	1,616,272	
14,766,957	應付款項	1,610,451	1,610,451	
14,753,834	應付帳款	1,597,328	1,597,328	
12,912	應付代收款	12,912	12,912	
211	應付稅款	211	211	
5,821	預收款項	5,821	5,821	
5,821	預收收入	5,821	5,821	
	長期負債	7,985,611	3,213,385	4,772,226
	長期債務	7,985,611	3,213,385	4,772,226
	長期借款	7,985,611	3,213,385	4,772,226
1,095,674	其他負債	308,788	310,210	-1,422
1,095,674	什項負債	308,788	310,210	-1,422
218,892	存入保證金	218,892	218,892	
2,978	應付保管款	2,978	2,978	
820,279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36,237	36,237	
53,525	應付代管資產	50,681	52,103	-1,422
4,413,117	淨值	-1,401,210	2,329,534	-3,730,744
10,499,389	基金	10,499,389	10,499,389	
10,499,389	基金	10,499,389	10,499,389	
10,499,389	基金	10,499,389	10,499,389	
3,162	公積	6,006	4,584	1,422
3,162	資本公積	6,006	4,584	1,422
3,162	受贈公積	6,006	4,584	1,422
-6,089,472	累積餘絀	-11,906,643	-8,174,477	-3,732,166
-6,089,472	累積短絀	-11,906,643	-8,174,477	-3,732,166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9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1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0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6,089,472	累積短絀	-11,906,643	-8,174,477	-3,732,166
38	淨值其他項目	38	38	
38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38	38	
38	未實現重估增值	38	38	
20,281,569	合 計	8,509,461	7,469,401	1,040,060

註：本表未列入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72,116千元，係廠商提供定存單及銀行保證書

## 交通部觀光局

## 觀光發展基金

##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 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Tourism 2025—臺灣觀光 邁向2025方案	千元			3,968,279	
上年度預算數					
Tourism 2025—臺灣觀光 邁向2025方案	千元			3,373,363	
前年度決算數					
Tourism 2020—臺灣永續 觀光發展方案	千元			2,649,193	
(108)年度決算數					
Tourism 2020—臺灣永續 觀光發展方案	千元			4,412,810	
(107)年度決算數					
Tourism 2020—臺灣永續 觀光發展方案	千元			3,289,365	

註：本表所列「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係指業務計畫部分。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126		126	上年度原列最高可進用預算員額126人，依行政院110年1月29日院授人組字第11061000025號函核定無增減。
專任人員	126		126	
聘用	57		57	
約僱	69		69	
總計	126		126	

備註：表內不含下列人員

- 一、契僱人力進用：預計進用12人辦理觀光解說、櫃檯諮詢等業務。
- 二、按日、按件或按時計酬人力：預計僱用2,155人次辦理東北角、東部海岸、阿里山、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連續假日等活動協助人力及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災害防患及消防演練、水域救生防護管理、導覽解說等業務。
- 三、勞務承攬：預計進用958人辦理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之各據點、管理站及遊客中心環境清潔維護及巡邏保全等業務。



空 白 頁

交通部  
觀光發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年 終 獎 金	考 績 獎 金	其 他
業務支出部分		66,208	7,211	8,276		
行銷及業務費用		66,208	7,211	8,276		
聘僱人員		66,208	7,211	8,276		
職員		66,208	7,211	8,276		
總 計		66,208	7,211	8,276		

備註：表內不含下列人員用人費用

- 一、契僱人力進用：辦理觀光解說、櫃檯諮詢等業務，編列於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6,078千元。
- 二、按日、按件或按時計酬人力：辦理東北角、東部海岸、阿里山、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連續假日等活動協助人力及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災害防患及消防演練、水域救生防護管理、導覽解說等業務，編列於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4,335千元。
- 三、勞務承攬：辦理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之各據點、管理站及遊客中心環境清潔維護及巡邏保全等業務，編列於外包費485,800千元。

觀光局  
展基金  
彙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藥費	其他		
4,027			8,159		2,016		95,897
4,027			8,159		2,016		95,897
4,027			8,159		2,016		95,897
4,027			8,159		2,016		95,897
4,027			8,159		2,016		95,897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業務支出部分	4,750	
行銷及業務費用	4,750	
業務費用	4,750	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辦理轄區內觀光媒體宣導等相關經費4,750千元
總 計	4,750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勞務成本	行銷及 業務費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 外費用
88,629	96,421	<b>用人費用</b>	<b>95,897</b>		<b>95,897</b>		
62,316	64,256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6,208		66,208		
3,608	10,251	超時工作報酬	7,211		7,211		
7,811	8,032	獎金	8,276		8,276		
847	3,956	退休及卹償金	4,027		4,027		
14,047	9,926	福利費	10,175		10,175		
<b>2,465,677</b>	<b>3,303,135</b>	<b>服務費用</b>	<b>3,653,152</b>	<b>676,524</b>	<b>2,976,628</b>		
40,163	50,903	水電費	50,903	50,903			
14,143	12,184	郵電費	12,766	12,766			
6,042	15,689	旅運費	14,850		14,850		
529	1,07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97		1,097		
42,856	46,94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8,493	48,493			
8,095	14,197	保險費	10,969		10,969		
600,909	889,632	一般服務費	687,182	560,362	126,820		
240,057	394,320	專業服務費	332,009	4,000	328,009		
3,850	2,20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4,750		4,750		
1,509,033	1,875,995	行銷推廣費	2,490,133		2,490,133		
<b>20,238</b>	<b>22,622</b>	<b>材料及用品費</b>	<b>22,097</b>	<b>22,097</b>			
4,450	8,066	使用材料費	7,001	7,001			
15,788	14,556	用品消耗	15,096	15,096			
<b>37,198</b>	<b>45,481</b>	<b>租金與利息</b>	<b>67,164</b>		<b>44,938</b>	<b>22,226</b>	
1,825	3,404	地租及水租	3,272		3,272		
23,018	34,385	房租	30,133		30,133		
794	1,469	機器租金	5,916		5,916		
2,493	3,56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877		2,877		
1,516	2,661	什項設備租金	2,740		2,740		
7,552		利息	22,226			22,226	
<b>417,604</b>	<b>335,196</b>	<b>折舊、折耗及攤銷</b>	<b>502,990</b>	<b>502,990</b>			
404,670	314,9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482,407	482,407			
	1,422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1,422	1,422			
12,934	18,853	攤銷	19,161	19,161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勞務成本	行銷及 業務費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 外費用
59,481	49,652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0,720		50,720		
32,921	41,925	土地稅	42,855		42,855		
2,948	5,212	房屋稅	5,372		5,372		
979	1,018	消費與行為稅	1,041		1,041		
22,633	1,497	規費	1,452		1,452		
25,510,412	2,763,57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3,617,812	3,617,812			
235	233	會費	240	240			
25,499,794	2,753,088	捐助、補助與獎助	3,607,318	3,607,318			
7,793	7,587	分擔	7,587	7,587			
2,590	2,667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2,667	2,667			
2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20		各項短絀					
112,458	500	其他					
112,458	500	其他費用					
28,711,717	6,616,582	總計	8,009,832	4,819,423	3,168,183	22,226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油電混合動力車(2001cc至2500cc)	輛			1	1,200	1	1,200	1. 行政院110年7月13日院臺財字第1100179273A號函核定 2. 預計111年9月購置1輛 3. 主要用途係辦理工程督導會勘、遊憩據點巡查及參加會議等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輛			1	850	1	850	1. 交通部110年7月15日交總字第11000202971號函核定 2. 預計111年6月購置1輛 3. 主要用途係辦理工程現勘及轄區巡查

1、管理用車輛—

(1) 經本表汰舊換新後，各類車種及數量：

- A. 轎式小客車：7輛。
- B. 9人座小客車：2輛。
- C. 8人座小客車：1輛。
- D. 小客貨兩用車：78輛。
- E. 電動汽車：4輛。
- F. 油電混合動力車：7輛。
- G. 17人座中型交通車：1輛。

2、其他車輛—

(1) 本年度汰舊換新之車種及數量：

- A. 一般公務用機車：3輛。
- B. 重型電動機車：4輛。
- C. 特種車(垃圾車)：1輛。
- D. 特種車(搬運車)：1輛。

(2) 經本年度汰舊換新後，各類車種及數量：

- A. 一般公務用機車：103輛。
- B. 小型輕型電動機車：2輛。
- C. 輕型電動機車：13輛。
- D. 重型電動機車：47輛。
- E. 小貨車：1輛。
- F. 特種車(特殊用途機車)：1輛。
- G. 特種車(沙灘車)：2輛。
- H. 特種車(沙灘清潔車)：2輛。
- I. 特種車(垃圾車)：8輛。
- J. 特種車(灑水車)：1輛。
- K. 特種車(搬運車)：8輛。
- L. 特種車(警用巡邏車)：3輛。
- M. 特種車(行政巡邏車)：3輛。
- N. 特種車(柴油車四輪傳動五人座雙廂框式貨車)：1輛。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辦 理 年 度	說 明
長期債務之舉借、償還 舉借	3,213,385 3,213,385	110	觀光發展基金為辦理「Tourism2025－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110-114年）」，先舉借債務因應資金缺口，業奉行政院110年7月12日院授主基綜字第1100201012號函同意先行辦理。



附

錄



## 交通部觀光局

## 觀光發展基金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一、各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通過決議 20 項：	
1	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編列 27 億 8,357 萬 5 千元，請交通部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5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01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2	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服務費用」項下「旅運費」編列 1,755 萬 9 千元，請交通部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4 日以交人(一)字第 1118200094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3	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服務費用」項下「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 29 億 8,927 萬元，請交通部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8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19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4	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服務費用」項下「一般服務費」編列 8 億 8,963 萬 2 千元，請交通部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4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084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5	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服務費用」項下「專業服務費」編列 4 億 0,432 萬元，請交通部觀光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6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06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6	交通部觀光局推動建置之本土品牌 OTA「臺灣旅宿網訂房平台」乃鑑於消費者高度依賴訂房平台，而旅宿業者與國內外 OTA 合作行銷卻須支付近二成之高額平台上架手續費，大幅壓縮旅宿業者經營利潤，為了照顧合法旅宿業、主動協助旅宿業者擴大其客源，並提升台灣的旅遊業市場之競爭力而設置。惟營運至今，因房源遠遠不足、介面難以使用，網路功能殘破，致旅客使用率極低。至此，交通部觀光局應審慎思考「臺灣旅宿網訂房平台」之退場機制：(1)協助旅宿業者與國際 OTA 談判。(2)與國際 OTA 洽談，討論將合法旅宿標示於各大 OTA 之可行性。爰請交通部觀光局，納入前述兩點替代方案，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臺灣旅宿網訂房平台」之成效評估與退場機制之可行性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6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03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7	據台灣觀光協會引用世界旅遊組織(World Tourism Organization, 以下簡稱 UNWTO)分析預測，依疫情控制速度、旅遊限制、邊境關閉等防疫措施持續時間長短，預測 109 年度國際旅客人次較 108 年度下降之可能比率，若從 9 月初開始，逐漸開放邊境及取消旅遊限制，	一、觀光發展基金短絀係配合政策辦理國旅補助、因應疫情辦理紓困，及國境管制造成「機場服務費」短收所致。 二、110 年預估出境人數 2,446 萬 3,608 人次部分，桃園機場公司與民航局業考量疫情影響，持續參考國際民航組織(IATA)、國

## 交通部觀光局

## 觀光發展基金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國際旅客人次將較 108 年下降 70%，若從 12 月初開始開放，則將較 108 年下降 78%。如按前述國際機構之分析採悲觀情境推估，109 年度旅客總人數較 108 年度下降 78% 至約為 1,587 萬 4 千人次。雖 109 年截至 9 月底出入境與過境旅客人數總計達 1,604 萬餘人次，惟其中出入境人數合計 1,599 萬餘人次，爰交通部觀光局 110 年度預估出境人數達 2,446 萬 3,608 人次，似過於樂觀。是以，於疫情走勢尚未明朗，邊境管制未明確解除之前，建請應衡量實際情況並參考國際組織之預測，核實估列業務量以配合編列相關收入。	<p>際機場協會(ACI)及桃園機場公司最新運量預測資料，並考量各機場差異性，擬訂其運量預估值。</p> <p>三、觀光局推動行政院核定之「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中，亦參考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預測全球航空客運需求至 113 年才能恢復疫情前(108 年)之水準。惟鑑於疫情變化難以預測，110 年出境旅客僅 35.9 萬人次、入境旅客僅 14 萬人次，本方案依國際情勢及配合疫情指揮中心判斷，保守估計 112 年出入境旅客可望恢復 108 年之五成、113 年恢復 108 年之水準，114 年將持續成長。</p> <p>四、觀光局後續將配合整體環境及疫情趨勢，持續滾動檢討各項業務執行及預算編列。</p>
8	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業務成本與費用」及「業務外費用」合計之業務總支出編列 77 億 5,845 萬 2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 69 億 4,929 萬 7 千元增幅 11.64%，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撥入該基金執行之計畫經費 7 億 8,875 萬元所致，而 108 年度決算業務總支出雖較以前年度增幅較多，惟國內旅遊多項指標反而下降，未見顯著成長。觀光發展基金 108 年度決算業務總支出較以前年度大幅增加，惟國人國內旅遊總次數等重要國內旅遊指標值卻未見顯著成長，反呈下降。而 110 年度預算所編列業務總支出雖較 108 年度決算減少，然較 109 年度預算、107 及 106 年度決算數均增加，且該基金年度預算收支相抵後為短絀，又 110 年 12 月 31 日預計銀行存款現金與流動金融資產餘額僅 40 億餘元，為近年度新低，觀光發展基金 110 年度推動各項促進觀光旅遊之行銷推廣及補捐助方案等措施或計畫，要求交通部應審慎規劃，以有效提升資源運用效益。	<p>一、觀光局落實推動行政院核定「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簡稱 T2025 方案)，已因應疫情發展重新調整策略布局為「先持續提振國旅、再布局衝刺國際」，並研訂 5 大策略、10 大重點以及 24 項執行措施，輔以配合改制觀光署，加強投入資源，期能將資源觀光化，建立深度多元優質的旅遊環境。</p> <p>二、現階段以「國旅先行」為主軸，刻正積極推動 T2025 方案之各項重點工作，包含整備分區旅遊特色及提升景區品質、引導產業配合政策轉型開發主題旅遊產品、優化產業經營能力及培養專業職能、加強數位科技應用等，持續活絡內需市場。</p> <p>三、後續除將持續提振國旅，亦因應疫情發展及國際解封狀況，滾動檢討全球觀光推廣之布局，適時啟動市場開拓作為，有效提升資源運用效益。</p>
9	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於「勞務成本」項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之「捐助、補助與獎助」及「行銷及業務費用」項下「服務費用」之「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分別編列 1,000 萬元及 350 萬元，獎勵旅行業者辦理銀髮族及無障礙旅遊，並辦理推廣宣傳活動，然無障礙旅遊參加人數占身心障礙者人數比率偏低，建請交通部應邀	<p>一、為獎勵旅行業者結合無障礙設施及景點資源，積極包裝銀髮族優質旅遊商品，提升高齡者參與旅遊活動之意願及便利性，促進國人身心健康，並於疫情穩定後活絡國內觀光產業發展，觀光局已研提「交通部觀光局輔導旅行業者辦理銀髮族及無障礙旅遊補助要點」，旅行業包裝銀髮族及無障礙優質旅遊產品者，可向觀光局申請交通、</p>

## 交通部觀光局

## 觀光發展基金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集相關單位，研議就身心障礙人士觀光旅遊之交通、住宿、風景區或遊樂設施之無障礙設施，全面調查並促請改善，並審慎規劃相關經費之配置，以利無障礙旅遊之推行，提升特定客群旅客觀光旅遊之便利性。	住宿，及租用無障礙輔具、車輛、聘用照顧服務員之費用補助。 二、觀光局亦將持續督促業者建置無障礙友善旅宿，改善 13 個國家風景區通用旅遊環境，並於官網「臺灣觀光資訊網」完成無障礙及樂齡旅遊網頁服務資訊之建置，新增各景點友善指引資訊。
10	「Tourism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110-114 年)」推動辦理觀光研訓園區整建營運計畫(硬體)，於 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編列 1 億 0,794 萬 1 千元，關於該觀光研訓園區之整建營運規劃，該基金迄無計畫書或相關內容，惟預計 109 年度即將完成之委託規劃設計及可行性評估與相關規劃，例如該園區相關整建營運、未來觀光發展基金預計負擔之支出或可獲得收入之項目與數額、資產歸屬權、該園區營運後對觀光產業或人才培養將產生之預期成效等成本效益分析及營運規劃，允宜衡酌觀光旅遊產業情勢與發展前景，審慎規劃時程並適時提出彙整資料予以揭露。	考量既有建物實用性、整修經費及觀光局整體財務狀況，為使園區自有溫泉資源最大化利用，將研議全區 BOT，初步規劃可興建 2 幢溫泉旅館、1 幢溫泉旅館及辦公室複合式建築群，回饋辦公室、多功能教室及國際會議廳等空間，規劃為溫泉產業觀光發展及訓練基地。
11	我國旅館依法令區分為國際觀光旅館、一般觀光旅館及旅館，觀光發展基金為協助旅館區隔自身市場定位，並提升服務品質，提供旅客選擇住宿之標準與品質保證，以星級旅館評鑑制度帶動旅館軟、硬體品質提升，惟星級旅館有效家數及其占旅館業總數比率逐漸下降。是以，為營造旅館產業品牌化，建構友善住宿環境，並鼓勵星級旅館加入國內外或創新本土連鎖品牌，提升旅館競爭力，建請交通部觀光局應加強輔導與評鑑，以落實提升旅館業整體服務品質及國際化程度之目標。	為提升我國旅宿業品質朝向優質化精進，觀光局藉由評鑑過程帶動旅館業提升軟硬體設備，提供國內外旅客優質之住宿選擇依據，並建立我國星級旅館品牌形象俾與國際接軌。星級旅館評鑑係業者自由報名參加，易受大環境景氣影響業者評鑑之意願。自疫情爆發以來，旅館產業以緊縮人力和營運成本因應，故參與評鑑家數比例減少。觀光局將持續宣導業者參與星級旅館評鑑，以提升旅館業整體服務品質及國際化程度之目標。
12	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於「行銷及業務費用」編列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政觀推)相關經費共計 123 萬 6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 102 萬 5 千元及 108 年度決算 40 萬元增幅達 20%及 209%，惟自 107 年 5 月第 47 次委員會議後，迄未再召開委員會議。政觀推自 107 年 6 月起以專案會議形式，而未召開委員會議，亦未公開會議紀錄；惟委員會議之任務為協調、督導、審議觀光發展方案及計畫、觀光資源與產業之整合及管理、觀光遊憩據點開發等問題之研處，及其他有關觀光事業發展事宜之調處等，仍具有其處理議題之	一、110 年因於疫情關係，未召開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委員會會議及專案會議，相關經費亦未執行。 二、另行政院重視「專案即時解決」，於 110 年 9 月 11 日函頒停止適用「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回歸由交通部加強推動觀光業務，視需要即時召開跨部會會議，必要時敦請政務委員、行政院秘書長專案協調溝通解決，以求速效。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高度及必要性；且依相關規定以每 2 個月定期召開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其開會頻率頗具彈性以有效處理重大議題，是以，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於「行銷及業務費用」編列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委員會相關經費，應按設置要點召開委員會議，以協調整合及處理觀光發展重大事項，如未召開委員會議而改以專案會議，必須公開重要推動成果。	
13	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行銷及業務費用」項下「服務費用」之「旅運費」較以前年度增幅較大，其中國外旅費與大陸地區旅費合計數以及占旅運費比率，均較以前年度提高，且其增幅更較旅運費之增幅大。是以，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逐漸擴大，世界各國分別採取邊境管制及入境後檢疫措施，於疫情趨勢尚未明朗、國際邊境管制尚未解除或放寬之前，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所編列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應依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並參酌 109 年度執行數予以撙節。	<p>一、為掌握疫情趨穩後之市場重建及爭取新客源，加速疫情後國際觀光振興宣傳，配合國外及大陸地區大型活動展期編列出國及赴大陸計畫預算，以確保疫情和緩及邊境開放後，能夠即時且迅速辦理國際推廣活動。</p> <p>二、另為推動兩岸旅遊事務，透過「台灣海峽兩岸觀光旅遊協會」與陸方「海峽兩岸旅遊交流協會」，建立觀光小兩會磋商機制，溝通旅遊協議執行內容，辦理兩岸相關觀光政策業務活動及重要工作會議，即時掌握緊急事故相關資訊，並妥善協處各項事宜，期於疫情緩和後迅速恢復相關觀光業務往來。</p> <p>三、綜上說明，為布局疫後觀光搶得先機，觀光局出國及赴大陸旅費預算執行視疫情發展，滾動檢討並撙節執行。</p>
14	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於「勞務成本」項下編列 1 億 7,500 萬元、「行銷及業務費用」項下編列 3,100 萬元，辦理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之台灣好行服務相關經費合計 2 億 0,600 萬元。根據調查，「台灣好行」近年服務使用人次相對偏低，且平均每人次服務成本均高於以前年度實際數。觀光發展基金推動「台灣好行」以便利自由行旅運，主要朝「提升運量」與「進化服務」方向推展，刻值疫情影響，國人多集中於國內旅遊，交通部觀光局實應邀集相關單位商討如何強化「台灣好行」服務，分析其優勢並研謀改進該服務之劣勢項目，找出有效提升運量之營運方式。爰要求交通部督促觀光局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精進「台灣好行」推動方案之書面檢討報告，找出更佳營運模式來吸引國人搭乘，取代多為自行駕車出遊的模式，也藉以達到節能減碳的政策目標。	<p>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8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24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5	<p>交通部觀光局每年使用的觀光發展基金額度約 60 億元，109 年底約剩餘 1.76 億元，在 110 年度政府預算無法撥補下，決定舉債 59 億元，以補足缺口，由於全球疫情依然嚴峻，預期國際間自由旅行最快要到 2024 年才可望恢復到 2019 年的榮景，因此，觀光局研擬的償債計畫，是取得較多的機場服務費後，自 2025 年起分 5 年來償還債務。綜觀交通部底下主管作業基金，民航局為了取得桃園機場北側土地來做第三跑道圍區，財政部 109 年年中也已同意民航局 110 年舉債 300 億元。但受到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109 年桃園機場旅客銳減，原先預估 109 年旅客人數可到 4,908 萬人，但目前 1 至 9 月實際只有 716 萬人，導致預估收入 125 億 4,696 萬元銳減，實際僅收 7 億 3,936 萬元，恐短收 100 億元。</p> <p>行政院雖核定桃園機場第三航廈興建預算 789 億元，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卻必須自行籌資。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每年稅後淨利約 72 億元，只能留下 35%，其餘必須上繳民航事業作業基金、地方政府，108 年保留 25 億元已是近年最多，110 年桃園機場第三航廈若順利發包就將支出頭期款 60 億元，獲利將急轉直下，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也將從 115 年開始虧損、135 年負債大於資產。由此可見，交通部轄下作業基金實均有收入短絀之虞。建請交通部應於籌備各項基金支出時，更審慎規劃。且亦應另行規劃觀光發展基金可能之收入來源，而非全憑桃園機場服務費之收入，以為長遠之計。</p>	<p>一、觀光發展基金短絀係配合政策辦理國旅補助、因應疫情辦理紓困，及國境管制造成「機場服務費」短收所致。</p> <p>二、觀光發展基金除機場服務費之收入外，亦有租金或權利金、門票、停車清潔維護費、賣店租金、IP 品牌授權等收入，為利基金永續經營，未來基金財務缺口已奉行政院同意朝舉借方式籌措財源，並俟國境開放，以機場服務費收入為還款財源。</p> <p>三、觀光局將本樽節支出、量入為出原則，檢討計畫輕重緩急，以移緩濟急、減列工項及調整預算辦理，滾動檢討基金財務狀況。</p>
16	<p>交通部觀光局自 98 年推動星級旅館評鑑制度，期能提升旅館服務品質與競爭力，加速國際化程度，惟近年來星級旅館有效家數逐年下滑，占旅館總數比率亦逐漸下降，交通部觀光局應儘速檢討推動方案，加強宣導以輔導，期能落實提升旅館業整體服務品質，加速國際化程度。</p>	<p>為提升我國旅宿業品質朝向優質化精進，觀光局藉由評鑑過程帶動旅館業提升軟硬體設備，提供國內外旅客優質之住宿選擇依據，並建立我國星級旅館品牌形象俾與國際接軌。星級旅館評鑑係業者自由報名參加，易受大環境景氣影響業者評鑑之意願。自疫情爆發以來，旅館產業以緊縮人力和營運成本因應，故參與評鑑家數比例減少。觀光局將持續宣導業者參與星級旅館評鑑，以提升旅館業整體服務品質及國際化程度之目標。</p>
17	<p>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於「勞務成本」項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之「捐助、補助與獎助」及「行</p>	<p>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6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08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銷及業務費用」項下「服務費用」之「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相關預算，為獎勵旅行業者辦理銀髮族及無障礙旅遊，並辦理推廣宣傳活動。經查，108 年度參加無障礙旅遊補助人數 108 年度為 1,068 人、109 年度截至 10 月 15 日為止，僅有 687 人，相較於 109 年第 2 季身心障礙者人數約 119 萬人，所占比例極低（約萬分之 6），顯見計畫之推動及落實皆與預計有大幅落差，為避免計畫提供無障礙旅遊之良善立意無法付諸實現，故建議交通部觀光局應對該計畫之推廣與落實提出改善方案，並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報告。	
18	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於「勞務收入」項下「其他勞務收入」編列 61 億 1,590 萬 2 千元，占業務收入 82.46%，較 109 年度預算數 67 億 0,906 萬 4 千元減少 8.84%。該項收入主要為向旅客收取之機場服務費，若需達該基金編列收入數，旅客人數需達 2,446 萬 3,608 人次，惟因 COVID-19 疫情持續影響全球，依台灣觀光協會引用世界旅遊組織分析預測，110 年度之出入境旅客人數遠不及該基金所預估。為避免預估失準造成預算收支上出現誤差，建議交通部觀光局觀光發展基金應持續關注疫情動態並避免做出過於樂觀之預測，影響基金之運作情形。	<p>一、觀光發展基金短絀係配合政策辦理國旅補助、因應疫情辦理紓困，及國境管制造成「機場服務費」短收所致。</p> <p>二、為利基金永續經營，未來基金財務缺口已奉行政院同意朝舉借方式籌措財源，並俟國境開放，以機場服務費收入為還款財源。</p> <p>三、觀光局將本樽節支出、量入為出原則，檢討計畫輕重緩急，以移緩濟急、減列工項及調整預算辦理，滾動檢討基金財務狀況。</p>
19	主要仰賴機場服務費收入 50%挹注的觀光發展基金，109 年度編列 67 億元、110 年度亦編列 61 億元，但 109 年國內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衝擊，全球各國國境封鎖，來台旅客與國人出國旅遊人次都雪崩式下滑，出境人數銳減，觀光發展基金勢必短收，已面臨 21 年來首次見底，交通部也爭取在經費由國庫撥補前以舉債方式因應，成為觀光發展基金成立以來首度舉債的情況。且國際疫情迄今未見好轉，110 年若疫情持續衝擊，該基金收入也會首當其衝，109 年觀光發展基金的機場服務費收入預估減收 57 至 58 億元，只剩 10 億元左右機場服務費收入，110 年預估將減收 36 至 54 億元，其機場服務費收入預估下修為 7 至 25 億元。面對國際疫情之衝擊，觀光發展基金的穩定性與永續經營，更是攸關國內各項觀光產業發展之影響，爰請交通部觀光局針對 109 年觀光發展基金所採行之各項方案與措施，補	<p>本案業於 111 年 2 月 14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43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助規劃前之相關評估、及其相關執行項目與情形，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20	交通部觀光局觀光發展基金 110 年度訂有 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110-114 年)計畫目標，編列 45 億元經費預算，其中針對重點 10 國精準行銷、新興潛力市場加強開拓，郵輪市場、穆斯林市場等強力開發之策略，編列約 22.3 億元經費，除了鼓勵地方赴海外行銷，也在全球宣傳媒體廣告採購配置相當資源，過去觀光局在國外知名城市，以彩繪車廂、或在著名地標以戶外廣告、電視牆，或與全球知名賽事或球隊合作，舉辦台灣日、或以各種形態的廣告方式，藉由人潮來往密集、以及透過電視或網路轉播，將美麗台灣形象露出，希望藉以提升台灣國際形象，並期待拓展國際客源來台觀光，皆有良好成效。但今面臨國際疫情並無和緩趨勢，同時全球國境仍持續封鎖，爰請交通部觀光局對於國際行銷方式、與疫情未見和緩若繼續執行效益再為評估，能否將預算資源進而導入國內各項景點更為深度記錄與宣傳之影像作品，並透過網際網路方式精確宣傳投放，在非常時期下適當調整實體與網路媒體通路投放比例，以厚植國內觀光資源實力與競爭力。	一、觀光局持續與各駐地區組團社、OTA、網紅合作辦理各線上活動，如行銷宣傳、教育訓練、熟悉旅遊、自由講座，及參加各駐地大型線上展銷推廣會活動，以維持國際市場的熱度。110 年度合共辦理 420 場相關數位行銷活動、9 項全球主要市場 OTA 合作，366 場媒體、新媒體（社群媒體、KOL 等）及異業合作活動，並參加 45 場次實體或線上國際會議及展覽。 二、110 年所設置之 Time for Taiwan 線上臺灣館同步線上、線下旅展，整合市場業者資訊及結合線上會議等功能，展館主要以 B2B 為對象，幫助臺灣入境旅遊業者與國外組團業者在新常態疫情下能夠持續拓展業務。 三、另觀光局已製作 2 部自行車國際宣傳影片「台灣，真有這條路」、「台灣，感覺真實的自己」及 5 部 VR360 影片，未來將持續投入資源於知名串流頻道及媒體合拍臺灣影像作品，並配合各市場線上展銷推廣會精準投放。
	二、朝野協商新增決議：	
	通過決議 15 項：	
1	110 年交通作業基金「業務收入」項下「勞務收入」中「其他勞務收入」編列 61 億 1,590 萬 2 千元，109 年度編列 67 億 0,906 萬 4 千元，110 年度較 109 年度減列 5 億 9,316 萬 2 千元（降幅 9%），卻並未具體說明減列原因，為貫徹財政紀律，爰請交通部觀光局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減列原因。	本案業於 111 年 2 月 14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44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2	交通部—交通作業基金—觀光發展基金分預算—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下，打造魅力景點工作項目，原列 8 億 5,465 萬元。請交通部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針對「如何擴大打造全台各縣市魅力景點，行銷都市、鄉村多樣貌臺灣」提出書面報告。交通部觀光發展基金於 110 年度預算，編列 8 億 5,465 萬元用於盤點整體觀光資源、訂定區域旅遊主軸	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8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25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等業務。交通部亦於新冠肺炎疫情期間，不斷透過「擴大國旅暖冬遊」、「春遊專案」、「擴大秋冬國民旅遊獎勵計畫」等，刺激國人至魅力景點觀光，進而帶動當地旅宿業者商機。然，全台各縣市並非均有所謂魅力景點，或各地之魅力景點訴求客源國、內外不一，無法同一而論。以台北市為例，台北市觀光產業，多為國際旅客之都市商業型態觀光為主。然，新冠肺炎期間，受限於國際觀光客無法入境，即便交通部提出許多旅遊補助方案，均無法有效吸引國人入住台北市，致使台北市之旅宿業者無法受惠。爰要求交通部針對「如何擴大打造全台各縣市魅力景點，行銷都市、鄉村多樣貌臺灣」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3	<p>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案於「勞務成本」項下編列辦理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取締非法旅宿稽查等旅遊安全檢核及提升 6,000 萬元、「行銷及業務費用」項下編列推廣旅客選擇住宿合法旅宿及打擊非法旅館媒體文宣等相關經費 600 萬元，以保障旅客之住宿安全。惟非法旅館、日租套房及非法民宿卻逐年增加，且非法旅館及日租套房之占比高於非法民宿，而地方政府對於非法旅館及日租套房之稽查比率反而降低。請交通部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研議定期公開非法旅館、非法民宿、日租套房之相關資訊」書面報告。</p>	<p>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4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080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p>
4	<p>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案於「勞務成本」項下編列 1 億 7,500 萬元、「行銷及業務費用」項下編列 3,100 萬元，辦理便利自由行旅運計畫之台灣好行服務相關經費合計 2 億 600 萬元。觀光基金推動「台灣好行」以便利自由行旅運，朝「提升運量」與「進化服務」方向發展。惟國人國內旅遊主要考量交通便利或接駁方便，且多為自行駕車出遊，108 年度「台灣好行」服務搭乘量雖較 107 年度成長，但搭乘比率仍偏低。請交通部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如何增進台灣好行服務之運量策略」書面報告。</p>	<p>本案業於 111 年 2 月 11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33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p>
5	<p>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案於「勞務成本」之捐助、補助與獎助及「行銷及業務費用」之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分別編列 1,000 萬元及 350 萬元，以獎勵旅行業者辦理銀髮族及無障礙旅遊，並辦理推廣宣傳活動。惟無障礙旅遊</p>	<p>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6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09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參加人數占身心障礙者人數比率偏低。請交通部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如何增進無障礙旅遊之推行與相關改進配套措施」書面報告。	
6	交通部觀光局自 2013 年創立「喔熊 OhBear」作為觀光宣傳角色，並先後開設社群帳號、網頁進行觀光行程宣傳與推廣。經查，觀光局下有臺灣觀光資訊兒童網、臺灣觀巴、臺灣旅宿網、喔熊網站等多個網站，其中喔熊網站除簡易介紹喔熊及其週邊商品外，並無任何其餘用途。有鑑於近年來社群網站蓬勃發展，逐漸成為國人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更是行銷、推廣觀光重要管道。喔熊網站僅有喔熊檔案、新聞瀏覽、週邊商品介紹等功能，其餘觀光推廣活動皆於喔熊社群帳號上進行，網站功能單一且使用效益不彰，卻需一年花費四百萬進行維護，資源顯然有待整合，以有效運用。時逢觀光基金用罄、舉債因應之際，是項費用有無編列必要，允應遵照政府撙節原則辦理，爰建議交通部觀光發展基金就「行銷及業務費用」項下「喔熊網站維護及網路行銷」所列 400 萬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19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082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7	自疫情爆發以來，產業紓困補助、安心旅遊補助皆有挪用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支應。根據觀光局公布本年度(109年)9月份觀光發展基金會計月報，勞務成本較預算增加 65 億元，主要係辦理紓困振興補助方案。過往觀光發展基金業務收入以機場服務費為主，然因疫情影響，我國入境旅客人數呈雪崩式滑落，收入大幅減少。在支出擴張、收入縮減的情況下，觀光發展基金於今年(109年)首度需舉債因應支出。「Tourism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為 110 年新增方案，該方案本年度編列 1 億 3 千萬元，捐助國內團體進行專案計畫、賽會活動、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及民間團體辦理國際性活動。有鑑於近日國際疫情仍屬嚴峻，邊境開放期程尚未明朗，時逢國家財政負擔沉重之際，是項費用有無編列必要，允應遵照政府撙節原則辦理，爰建議觀光發展基金補助國內團體「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110-114年)」所列 1 億 3,137 萬 9 千元，提出國際宣傳加強線上作為，並針對 OTA 安心旅遊參與之可行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	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8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18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 交通部觀光局

## 觀光發展基金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書面報告。	
8	<p>根據立法院預算中心 108 年度決算評估報告，108 年度交通部觀光發展基金「勞務成本」項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之「捐助、補助與獎助」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且相較 107 年度成長 44 億 2,134 萬 1 千元。然 108 年度國人國內旅遊總次數相較 107 年度負成長 1.06%、國人國內旅遊比率降低 0.1%。獎補助是否確實對提升國人國內旅遊效益不高，且由於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旅遊業受到衝擊，雖因各國疫情嚴重造成國人報復性旅遊、增加了國旅人數，然交通部觀光局除補助外，並應針對後疫情時代提出加速國內旅遊轉型升級政策，以避免錯過轉型良機並增加產業競爭力。爰建請交通部觀光局針對國內旅遊市場，研議如何提升精緻化與數位轉型，訂定明確目標，並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案業於 111 年 3 月 17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98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p>
9	<p>根據民間團體估計每年最多有 1,270 萬噸的塑膠垃圾流入海中，相當於每分鐘就有一卡車的垃圾往海裡傾倒。交通部觀光局所屬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辦理維護國家風景區海岸環境等相關清理工作，應加強積極管理所轄海岸線垃圾處理。且海岸環境常因人為活動、潮流影響或產生大量海岸廢棄物，部分海岸受限地形清運困難，權責機關眾多，欠缺定期清理機制。爰建請交通部觀光局，邀集相關部會（內政部、營建署、海洋委員會、環保署等），於 3 個月內研議加強對遊客宣導垃圾不落地、擴大維護國家風景區海岸景點垃圾處理，並滾動檢討追蹤減少海岸景點垃圾執行成效，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逐年減少海岸廢棄物清理量，確保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所轄海岸線常保清潔風貌。</p>	<p>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6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14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p>
10	<p>依交通部觀光局資料，全國露營場約 1,981 處，合法場區只有 156 處，合法率不到 8%。主要原因是土地使用不合法，目前露營場僅能設立在具有露營設施之合法休閒農場、位於都市計畫區之遊憩區、露營區及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之丙種建築用地、遊憩用地等，然多數露營場違法設立在農牧用地及林業用地，亦有違法占用國有土地情事。107 年 6 月 12 日監察院針對露營區品質良莠不齊，不僅破壞環</p>	<p>本案業於 111 年 2 月 7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29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p>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境生態，更是影響旅遊安全，提出調查報告，要求行政院督促所屬儘速盤點及公布全國露營場址相關資訊，對現有嚴重破壞水土保持及生態環境及影響生命安全之個案應加強取締、裁罰；而對於違規情節輕微，且未影響環境或安全之未合法露營業者（如位在都市計畫區露營場），宜積極輔導、促其改善。隨後行政院多次開會，將露營活動及管理指定由交通部觀光局主政，陸續公布露營場清冊及違法樣態，修正露營設施設置上限，訂定相關管理要點等，但是對於大量違法經營露營場地應如何管理、現行法令及管理機制檢討等，至今未有定論。有鑑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爆發之後，民眾紛轉往從事戶外活動露營增加，爰請交通部於 3 個月內盤點位於具有土石崩塌危險之露營場地，請權管機關優先輔導及加強取締，並將盤點情形送交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後續亦應將資料更新在交通部觀光局露營區資訊查詢專區，且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交書面進度報告，以維護民眾露營活動安全。	
11	觀光發展基金 110 年度預算案於「勞務成本」項下編列辦理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取締非法旅宿稽查等旅遊安全檢核及提升 6,000 萬元、「行銷及業務費用」項下編列推廣旅客選擇住宿合法旅宿及打擊非法旅館媒體文宣等相關經費 600 萬元，然截至 109 年 8 月底止，非法旅館 582 家，較 108 年度 575 家增幅 1.22%；日租套房 1,355 家，較 108 年度 1,231 家增幅 10.07%。至非法民宿 734 家，較 108 年度 668 家增幅 9.88%，恐危害旅客之居住安全。爰要求觀光局研謀有效措施具體改善，及於「觀光業務統計」之旅宿業相關統計中設專區定期公開相關查處資訊。	遵照辦理。
12	按「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22 條之規定：「政府於原住民族地區劃設國家公園、國家級風景特定區、林業區、生態保育區、遊樂區及其他資源治理機關時，應徵得當地原住民族同意，並與原住民族建立共同管理機制」依上開規定，交通部觀光局之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應與當地部落建立良好之夥伴關係，以達到尊重當地原住民族之目的。惟查，目前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對於涉及其行政管轄範圍之當地部落名稱與數量相關資料不甚熟悉，難以有效建立良	觀光局所屬東部海岸、花東縱谷、參山、日月潭、阿里山、茂林等 6 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皆已依據「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22 條建立部落共管機制，並邀請部落代表定期召開會議，就原住民族部落文化保存及觀光發展方針、計畫方案之擬訂、執行與協助等進行諮詢與協助討論。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好之夥伴關係。其中如目前「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109年—112年)」,即是與當地部落合作共同經營管理並參與之計畫,未見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與部落藉此增進彼此的互信關係。綜上所述,交通部觀光局主管觀光發展基金之運用除為有效發展我國觀光硬體與軟體設備外,亦應與當地建立共存共榮的族群關係,減少當地居民因誤解而產生不必要之抗爭與反彈,反致相關計畫之延宕。爰請交通部觀光局主管觀光發展基金相關經費涉及當地部落土地之運用,應先確認涉及之當地部落,並確保事先完善的與當地原住民族部落溝通,謀求機關與當地部落共存共榮之福祉。	
13	交通作業基金—觀光發展基金 110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收入」74 億 1,643 萬元,「業務成本與費用」77 億 5,795 萬 2 千元,「業務外收入」1 億 3,328 萬 5 千元,「業務外費用」50 萬元,收支相抵後短絀 2 億 0,873 萬 7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賸餘轉餘為絀。而在「勞務收入」項下的「其他勞務收入」是依據「發展觀光條例」第 38 條:「為加強機場服務及設施,發展觀光產業,得收取出境航空旅客之機場服務費」,110 年度按每人每次 250 元,估計 2,446 萬 3,608 人次,合計共 61 億 1,590 萬 2 千元的機場服務費收入,占業務收入 82.46%。惟全球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尚有邊境管制,疫情趨勢仍屬嚴峻,對機場服務費收入的估計恐過於樂觀,應衡量實際情況並參考國際組織的預測,檢討核實估列業務量以配合編列相關收入。	<p>一、觀光發展基金短絀係配合政策辦理國旅補助、因應疫情辦理紓困,及國境管制造成「機場服務費」短收所致。109 年及 110 年受疫情衝擊,基金收入來源為機場服務費與其他促參租金等收入,然機場服務費因出境人數銳減,呈現雪崩式下滑,致 109 年僅收取 9.45 億元,110 年收入為 1.3 億元。</p> <p>二、110 年預估出境人數 2,446 萬 3,608 人次部分,桃園機場公司與民航局業考量疫情影響,持續參考國際民航組織(IATA)、國際機場協會(ACI)及桃園機場公司最新運量預測資料,並考量各機場差異性,擬訂其運量預估值。</p> <p>三、觀光局推動行政院核定之「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中,亦參考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預測全球航空客運需求至 113 年才能恢復疫情前(108 年)之水準。惟鑑於疫情變化難以預測,110 年出境旅客僅 35.9 萬人次、入境旅客僅 14 萬人次,本方案依國際情勢及配合疫情指揮中心判斷,保守估計 112 年出入境旅客可望恢復 108 年之五成、113 年恢復 108 年的水準,114 年將持續成長。</p> <p>四、觀光局後續將配合整體環境及疫情趨勢,持續滾動檢討各項業務執行及預算編列。</p>
14	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於「行銷及業務費用」項下「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 19 億 2,530 萬元,辦理國際觀光宣傳行銷推廣業務。然當前全球新冠肺炎疫情仍未趨緩,國際旅遊限制	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8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117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交通部觀光局

觀光發展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恐將持續，觀光發展基金辦理國際觀光宣傳行銷推廣，恐有虛擲預算之虞。爰請交通部觀光局就如何擲節辦理國際觀光宣傳行銷預算，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5	交通部觀光局 110 年度觀光發展基金預算「捐助、補助與獎助」項下「補(協)助政府機關(構)」之「旅遊安全檢核及提升計畫」共編列 8,000 萬元，該計畫業務為保障住宿安全，建構安心旅遊；截至 109 年 8 月底止，非法旅館 582 家，較 108 年度 575 家增幅 1.22%。而日租套房 1,355 家，較 108 年度 1,231 家增幅 10.07%。非法民宿 734 家，較 108 年度 668 家增幅 9.88%，是以非法旅館、日租套房及非法民宿皆增加，顯有改善空間。爰請交通部觀光局就如何有效加強督導地方政府對旅宿業之稽查與管理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24 日以交路(一)字第 1118200081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